Canon

数码相机

EOS 1100D

基本使用说明书

本基本使用说明书只介绍最基本的操作。有关其他功能和详细说明，请参阅CD-ROM中的相机使用说明书 pdf文件。

在使用本产品之前，请务必先仔细阅读本使用说明书。
请务必妥善保管好本书，以便日后能随时查阅（保留备用）。
请在充分理解内容的基础上，正确使用。

C

简介

EOS 1100D是高性能数码单镜头反光相机，它具有约1220万有效像素的高画质CMOS图像感应器、DIGIC 4、高精度和高速9点自动对焦、约3张/秒的连拍、实时显示拍摄以及高清晰度（HD）短片拍摄功能。本相机操作灵活，并且拍摄功能丰富，可满足多种需求。

请在使用相机的同时参阅本手册以熟悉本相机

使用数码相机，您可以立即查看拍摄的图像。阅读本说明书时，请试拍几张并熟悉照片拍摄的步骤。这样可以使您更好地了解本相机。
为避免拍摄劣质图像和损坏相机，首先请阅读“安全警告”（第80、81页）和“操作注意事项”（第8、9页）。

请拍摄前测试相机并注意如下事项

如果由于相机或存储卡故障而无法记录图像等数据或将图像等数据下载到计算机，对由此丢失的图像等数据佳能公司无法恢复，敬请谅解。

关于版权

贵国的版权法律可能禁止使用您所记录的人物图像和某些物体的图像，除非仅供个人欣赏。另外要注意，某些公开演出、展览等可能禁止拍照，即使供个人欣赏也不例外。

本相机与SD存储卡、SDHC存储卡和SDXC存储卡兼容。本说明书将这些卡统称为“存储卡”。
* **本相机不附带用于记录影像的存储卡**。请另行购买。

使用说明书

本基本使用说明书只介绍相机的基本操作和功能。有关更加详细说明、高级拍摄和回放步骤、打印照片、自定义功能等，请参阅相机使用说明书光盘。

EOS 1100D使用说明书由如下内容构成：

● 相机使用说明书

相机基本
使用说明书
（本说明书）

相机使用说明书
（光盘）

光盘内容

相机使用说明书（PDF文件）
介绍所有相机功能和操作步骤。还包括本基本使用说明书中的所有内容。

快速参考指南（PDF文件）
侧重于拍摄步骤的简要指南。A4尺寸便于打印和携带。

有关如何观看光盘中的相机使用说明书（PDF），请参阅第74页。

● 软件和软件使用说明书

EOS 数码
解决方案光盘
（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
（软件光盘）

软件使用说明书
（光盘）

有关软件程序的概述、在计算机上安装的步骤以及如何浏览软件使用说明书光盘，请参阅第76至78页。

物品清单

开始前，请检查相机包装内是否包含以下所有物品。如有缺失，请与经销商联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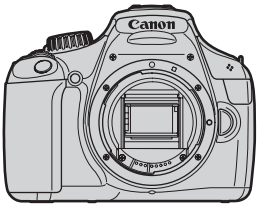

相机
（含眼罩和机身盖）

电池
LP-E10
（含保护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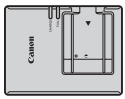

充电器
LC-E10C

相机背带
EW-200D

接口电缆

相机使用说明书
（光盘）

EOS 数码解决方案光盘
（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
（软件光盘）

软件使用说明书
（光盘）

相机基本使用说明书
（本说明书）

- 如果购买镜头套装，请检查是否包含镜头。
- 注意不要缺失以上任何物品。

本说明书使用的约定

本说明书中的图标

<主拨盘> ：表示主拨盘。

<▲▼> <◀▶> ：表示<✣>十字键。

<(SET)> ：表示设置按钮。

⏱4、⏱6、⏱10、⏱16 ：表示相应功能在松开按钮后保持有效的时间为4秒、6秒、10秒或16秒。

* 本说明书中，各种图标和标记表示相机的按钮、拨/转盘和设置，与相机和液晶监视器上的图标和标记一致。

MENU ：表示可通过按下<MENU>按钮并更改设置来更改此功能。

（第**页）：更多信息的参考页码。

（→💿）：表示在相机使用说明书光盘中的相机使用说明书（PDF）中有更多信息。

：更好拍摄的提示或建议。

？：解决问题的建议。

：避免拍摄出现问题的警告。

：补充信息。

基本假定

- 本说明书中介绍的所有操作都以电源开关已设定为<ON>为前提（第25页）。
- 假定所有菜单设置和自定义功能设为默认设置。
- 为说明起见，本说明书显示装有EF-S18-55mm f/3.5-5.6 IS II镜头的相机。

目录

简介 2

使用说明书 3
物品清单 4
本说明书使用的约定 5
操作注意事项 8
快速入门指南 10
部件名称 12

1 用前准备 19

给电池充电 20
安装和取出电池和存储卡 22
打开电源 25
设置日期和时间 27
选择界面语言 28
安装和卸下镜头 29
关于镜头图像稳定器 31
基本操作 32
MENU 菜单操作 34
格式化存储卡 36
切换液晶监视器显示 38
功能介绍 39

2 基本拍摄 41

全自动拍摄 42
全自动拍摄技巧 44
关闭闪光灯 45
CA 创意自动拍摄 46
拍摄人像 49
拍摄风光 50
拍摄微距 51
拍摄运动主体 52
拍摄夜景人像 53
Q 速控 54

3 用液晶监视器拍摄（实时显示拍摄） 55

用液晶监视器拍摄 56
改变自动对焦模式 59
MF：手动对焦 64

4 拍摄短片 65

拍摄短片 66

5 图像回放 69

图像回放 70
播放短片 71

6 浏览相机使用说明书光盘 / 软件入门指南 73

浏览相机使用说明书光盘 74
软件入门指南 76
安全警告 80

操作注意事项

相机的保养

- 本相机是精密仪器。请勿将其摔落或使其受到物理撞击。
- 本相机不是防水相机，不能在水下使用。如果相机不慎落入水中，请立即向附近的佳能快修中心咨询。请用干布拭去水珠。如果相机曾暴露在含盐分的空气中，请用拧干的湿布擦拭。
- 请勿将本相机靠近具有强磁场的物体，如磁铁或电动机。另外也要避免将相机靠近发出较强无线电波的物体，如大型天线。强磁场可能引起相机故障或破坏图像数据。
- 请勿将本相机放在温度过高的地方，如处于阳光直射的汽车内。高温可能导致相机故障。
- 相机内有精密电子线路。请勿自行拆卸相机。
- 请使用气吹吹走镜头、取景器、反光镜和对焦屏上的灰尘。请勿使用含有有机溶剂的清洁剂清洁机身和镜头。对于顽固污渍，请将相机送到附近的佳能快修中心处理。
- 请勿用手指接触相机的电子触点。以免触点受到腐蚀。腐蚀的触点可能导致相机故障。
- 如果相机突然从低温处进入温暖的房间，可能造成相机表面和其内部零件结露。为防止结露，请先将相机放入密封的塑料袋中，然后等其温度逐步升高后再从袋中取出。
- 如果相机出现结露，请勿使用。以免损坏相机。如果发生这种情况，请从相机上卸下镜头，取出存储卡和电池，等到结露蒸发后再使用相机。
- 如果相机长时间不使用，请取出电池并将相机放置在通风良好的干燥阴凉处。存放期间请隔一段时间按动几次快门，以确认相机是否能正常工作。
- 避免将相机存放在暗房、实验室等有腐蚀性化学物品的地方。
- 如果长时间未使用相机，拍摄前请测试所有功能。如果相机长时间未使用或即将进行重要拍摄活动，请将相机送交佳能经销商检测或自行进行检测，并确认相机工作正常。

液晶监视器

- 虽然液晶监视器是采用高精密技术制造的，超过99.99%的像素为有效像素，但是剩余0.01%或更少的像素中可能存在若干坏点。坏点总是显示为黑色或红色等颜色，这并不是故障。坏点并不影响图像记录效果。
- 如果液晶监视器长时间保持开启状态，屏幕可能会出现异常，从屏幕上可以看到所显示图像的残像。但是，这种情况只是暂时的，不使用相机几天以后，它便会消失。
- 在低温或高温条件下，液晶监视器可能会显示较慢或看起来有些黑。它会在室温下恢复正常。

存储卡

为保护存储卡和记录的数据不受损坏，请注意下列各项：

- 请勿将存储卡掉落、弯折或弄湿。请勿对其施加过大外力、使其受到撞击或震动。
- 请勿用手指或任何金属物品接触存储卡的电子触点。
- 请勿在有任何强磁场的物体附近存放或使用存储卡，如电视机、扬声器或磁铁。另外要避免易于产生静电的场所。
- 请勿将存储卡置于阳光下曝晒或靠近热源。
- 将存储卡存放在盒中。
- 请勿将存储卡存放在高温、多尘或潮湿的环境中。

镜头

将镜头从机身卸下后，请装上镜头盖或将镜头按头朝下方式竖直放置，避免刮擦镜头表面和电子触点。

长时间使用时的须知

如果长时间使用连拍、实时显示拍摄或短片拍摄，相机可能会变热。虽然这不是故障，但长时间握持发热的相机可能会导致轻微的皮肤灼伤。

关于附着在感应器前方的污迹

除了从外部进入相机的灰尘，在极少数情况下，相机内部部件的润滑剂可能会附着在感应器前面。如果图像上残留可见斑点，建议在佳能快修中心进行感应器的清洁。

快速入门指南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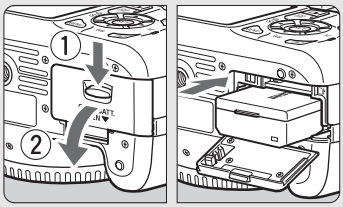

插入电池。（第22页）

- 要为电池充电，请参阅第20页。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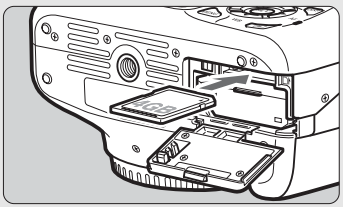

插入存储卡。（第22页）

- 令存储卡的标签朝向相机背面，将其插入插槽。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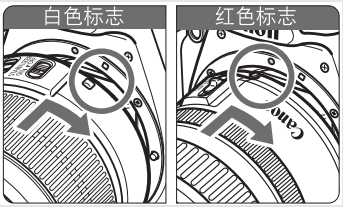

安装镜头。（第29页）

- 将镜头的白色或红色标志与相机上相同颜色的标志对准。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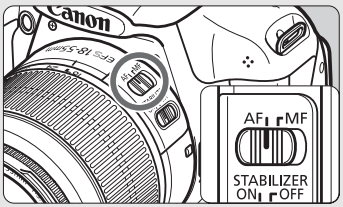

将镜头对焦模式开关置于<AF>。（第29页）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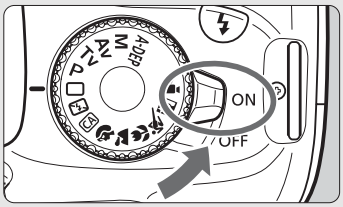

将电源开关置于<ON>。（第25页）

- 当液晶监视器显示日期/时间设置屏幕时，请参阅第27页。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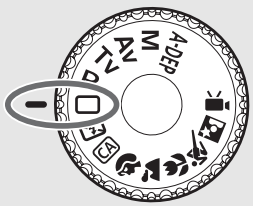

将模式转盘设为<🖵>（全自动）。（第42页）

- 拍摄需要的所有相机设置会自动设置。

7

对焦拍摄主体。（第33页）

- 通过取景器取景，将取景器中央对准主体。
- 半按快门按钮，相机会对主体进行对焦。
- 必要时，内置闪光灯会自动弹起。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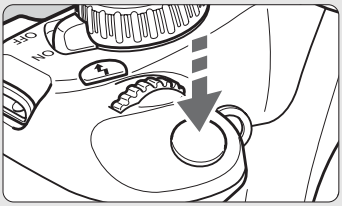

拍摄照片。（第33页）

-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摄照片。

9

查看照片。（→◉）

- 拍摄的图像将在液晶监视器上显示所拍摄的图像约2秒钟。
- 要再次显示图像，请按下<▶>按钮（第70页）。

- 要在注视液晶监视器的同时拍摄，请参阅 “实时显示拍摄”（第55页）。
- 要查看当前拍摄的所有图像，请参阅 “图像回放”（第70页）。

部件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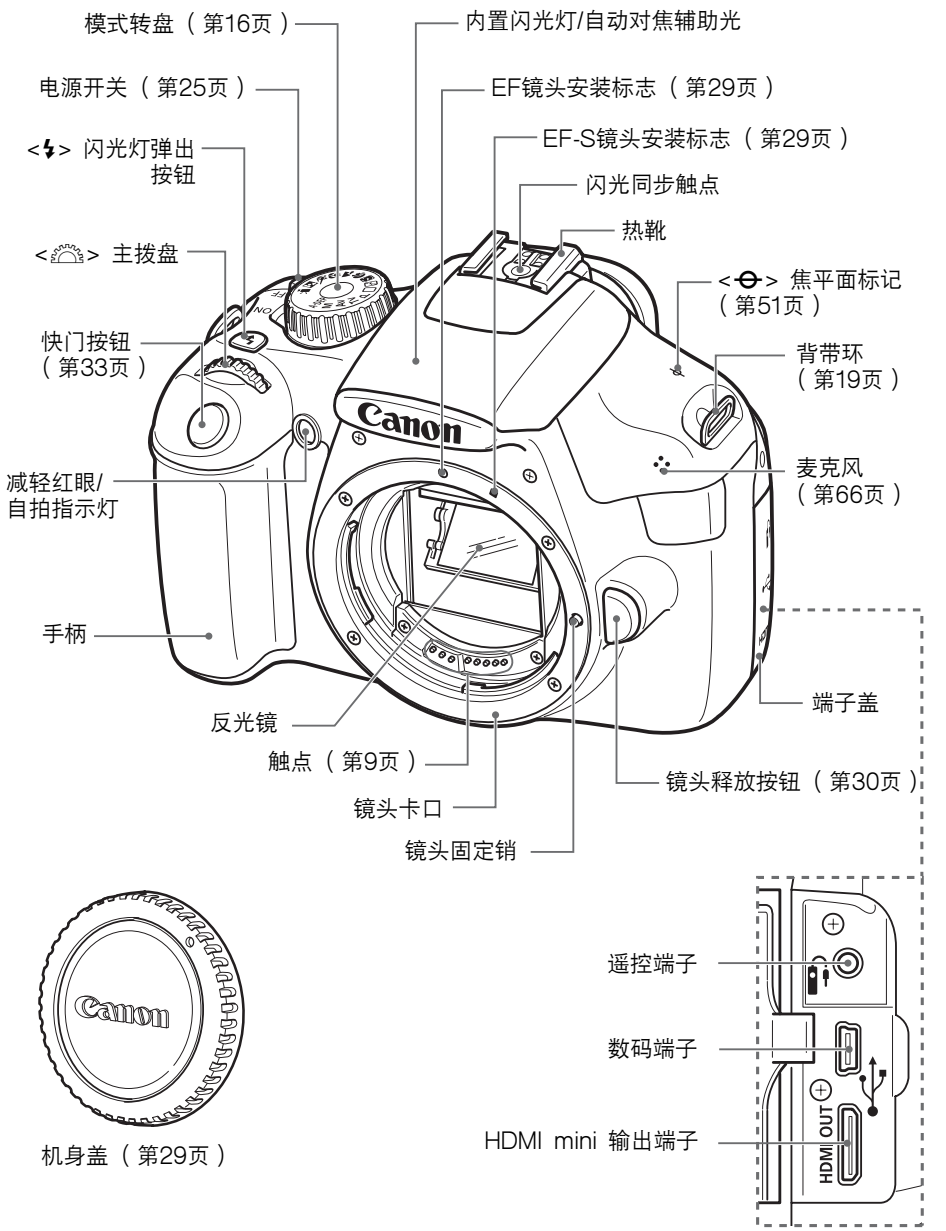

对于没有参考页码的相机控制，请参阅相机使用说明书光盘中的相机使用说明书（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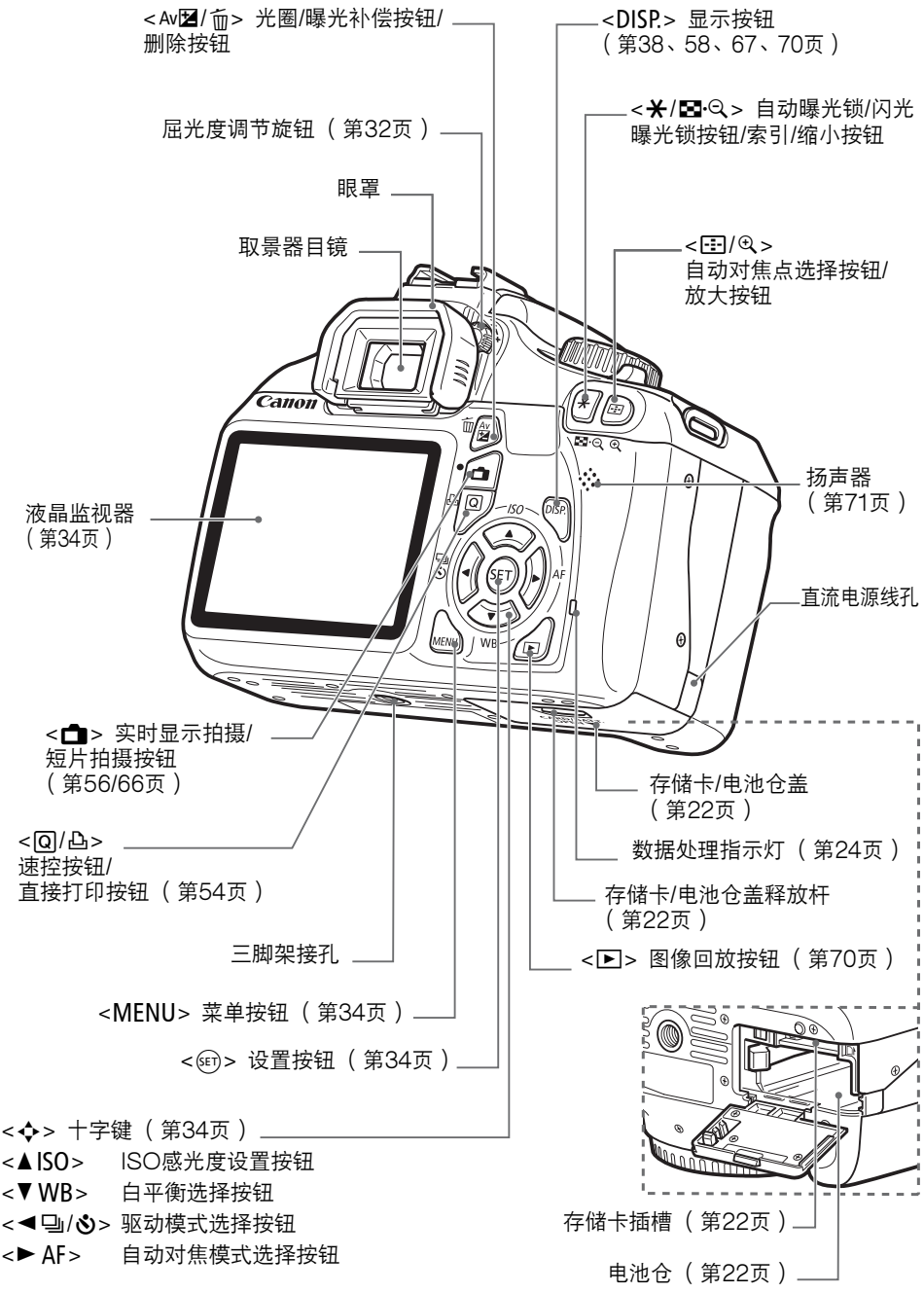
<Av/删除> 光圈/曝光补偿按钮/删除按钮
屈光度调节旋钮（第32页）
眼罩
取景器目镜
液晶监视器（第34页）
<DISP.> 显示按钮（第38、58、67、70页）
<✳/⊡·🔍> 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按钮/索引/缩小按钮
<⊡/🔍> 自动对焦点选择按钮/放大按钮
扬声器（第71页）
直流电源线孔
<📷> 实时显示拍摄/短片拍摄按钮（第56/66页）
<Q/🖨> 速控按钮/直接打印按钮（第54页）
三脚架接孔
<MENU> 菜单按钮（第34页）
<SET> 设置按钮（第34页）
<✥> 十字键（第34页）
<▲ISO> ISO感光度设置按钮
<▼WB> 白平衡选择按钮
<◄ 🖳/⏱> 驱动模式选择按钮
<► AF> 自动对焦模式选择按钮
存储卡/电池仓盖（第22页）
数据处理指示灯（第24页）
存储卡/电池仓盖释放杆（第22页）
<▶> 图像回放按钮（第70页）
存储卡插槽（第22页）
电池仓（第22页）

拍摄设置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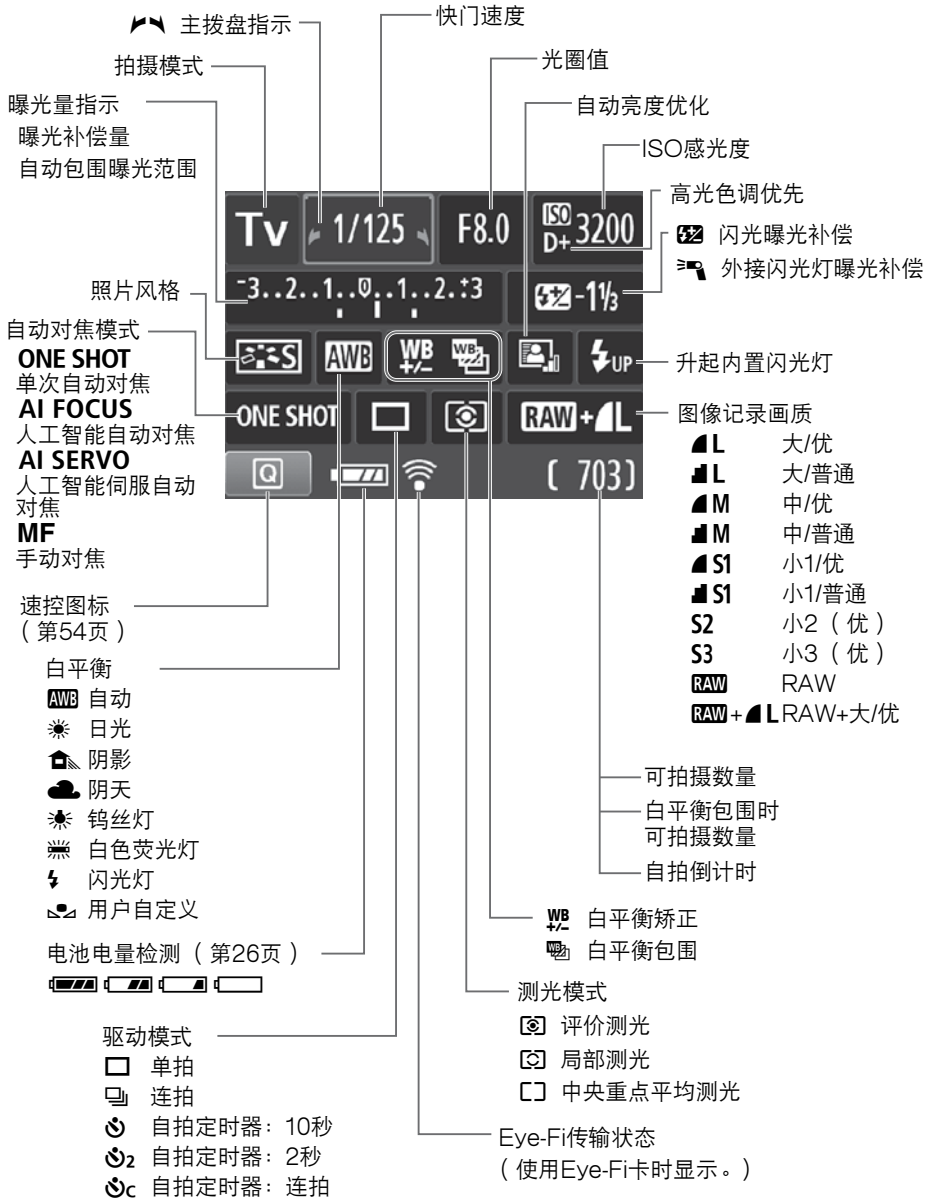

液晶监视器上只显示当前使用的设置。

取景器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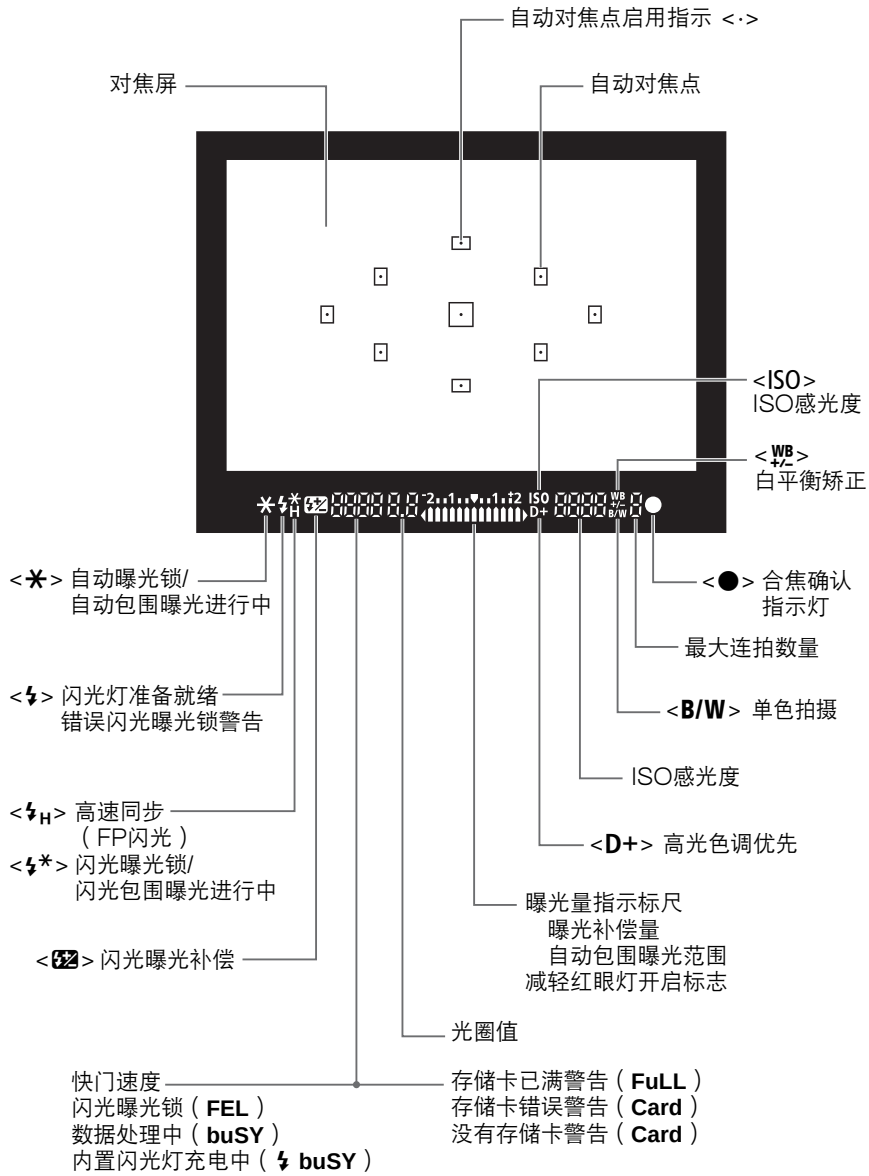

取景器上只显示当前使用的设置。

模式转盘

模式转盘包括基本拍摄区模式、创意拍摄区模式和短片拍摄模式。

创意拍摄区（→◎）

这些模式使您能更好地拍摄各种主体。

P ： 程序自动曝光

Tv ： 快门优先自动曝光

Av ： 光圈优先自动曝光

M ： 手动曝光

A-DEP: 自动景深自动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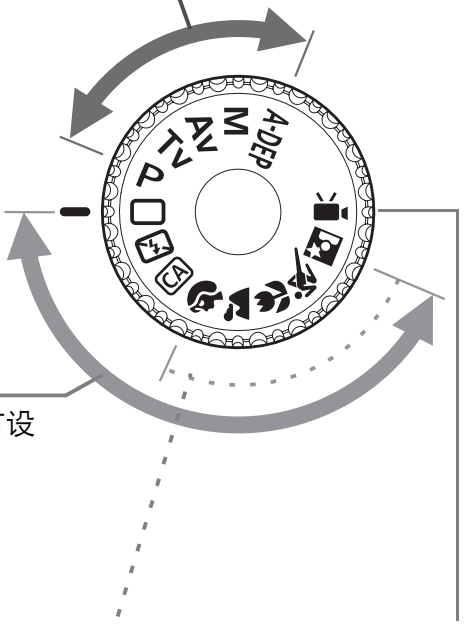

基本拍摄区

只需按下快门按钮。相机进行所有设置以适合主体。

全自动（第42页）

闪光灯禁用（第45页）

创意自动（第46页）

短片拍摄（第65页）

程序影像控制区

人像（第49页）

风光（第50页）

微距（第51页）

运动（第52页）

夜景人像（第53页）

镜头

没有距离标度的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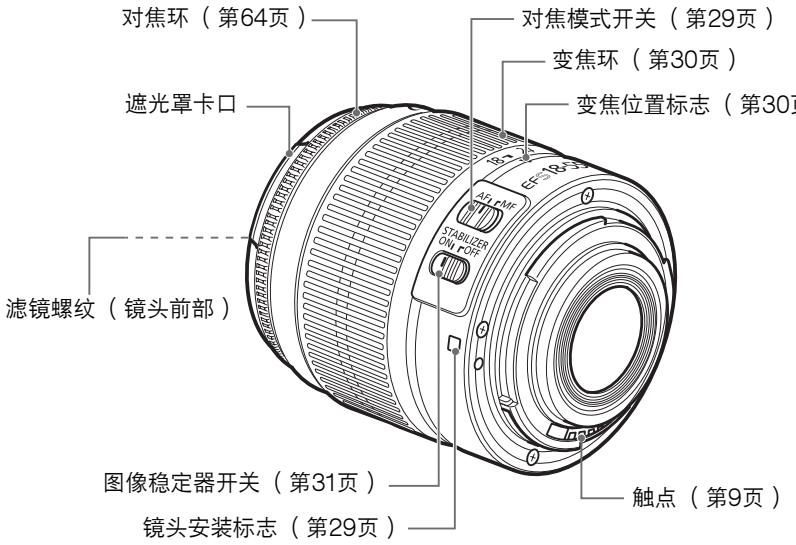

充电器LC-E10C

电池LP-E10的充电器（第20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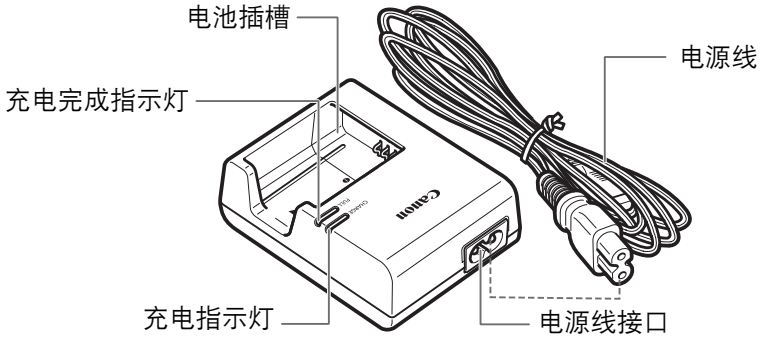

1

用前准备

本章介绍开始拍摄前的准备步骤和基本相机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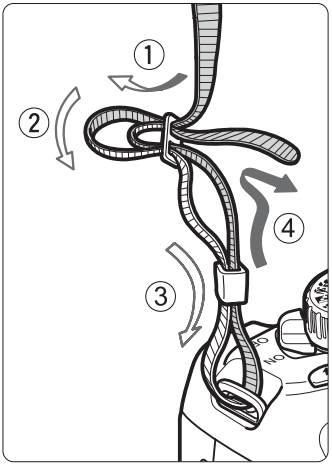

安装背带

将背带一端从下面穿过相机的背带环。然后如图所示将它穿过背带锁扣。拉紧背带，确保背带不会从锁扣处松脱。

- 目镜遮光挡片也连接在背带上（→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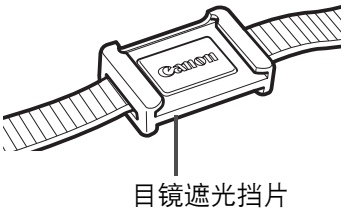

给电池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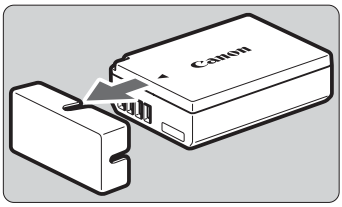

1 **取下保护盖。**

- 取下随电池附带的保护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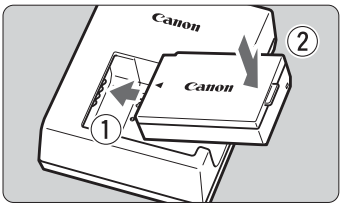

2 **装上电池。**

- 如图所示，将电池牢固地装入充电器。
- 要取下电池，按照与上述相反的步骤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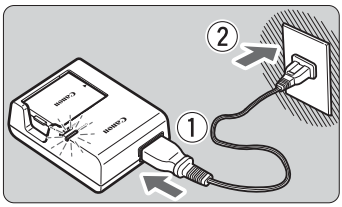

3 **给电池充电。**

用于LC-E10C

- 将电源线连接到充电器并将插头插入电源插座。

▶ 充电自动开始，充电指示灯变为橙色。

▶ 电池电量充满以后，充电完成指示灯以绿色点亮。

- **在23°C/73°F下将电量完全耗尽的电池完全充满大约需要2小时。充电所需的时间取决于环境温度和电池的充电电量。**
- 出于安全原因，在低温（6°C - 10°C / 43°F - 50°F）下充电所需时间会较长（最多4小时）。

使用电池和充电器的技巧

- **购买时，电池未完全充电。**
  使用前给电池充电。
- **在使用电池前一天或当天将其充满。**
  即使在存放期间，充了电的电池也会逐渐放电并耗尽电量。
- **充电结束后，取下电池并从电源插座上拔下充电器插头。**
- **不使用相机时，请取出电池。**
  如果将电池长期留在相机内，电池会释放少量电流，从而导致过度放电并缩短电池的使用寿命。存放电池时，请为电池装上保护盖（随机提供）。存放充满电的电池会降低其性能。
- **在国外也可以使用此电池充电器。**
  电池充电器兼容AC 100V至AC 240V、50/60 Hz电源。如有需要，请安装市面有售的相应国家或地区的插头适配器。请勿将任何便携式变压器连接到电池充电器，否则会损坏电池充电器。
- **如果电池充满电后迅速耗尽，该电池已到使用寿命。**
  请购买一个新电池。

- 拔下充电器的电源插头后，请至少在3秒钟内不要触摸插头。
- 请勿对LP-E10电池以外的任何电池充电。
- 电池LP-E10为佳能产品专用。将电池用于不兼容的电池充电器或产品可能导致故障或意外事故，对此佳能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安装和取出电池和存储卡

将充满电的电池LP-E10装入相机。存储卡（另售）可以是SD、SDHC或SDXC存储卡。所拍摄的图像记录在卡上。

确保存储卡的写保护开关设置在允许写入/删除的上方位置。

安装电池/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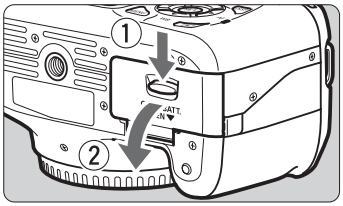

1 **打开仓盖。**

- 如箭头所示方向滑动释放杆并打开仓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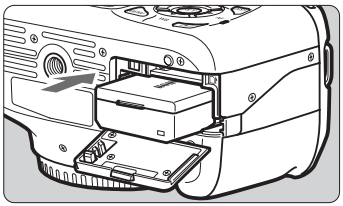

2 **插入电池。**

- 将电池触点端插入。
- 插入电池直至锁定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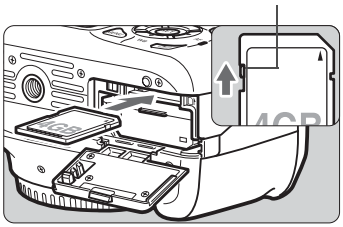

3 **插入存储卡。**

- **如图所示，令存储卡的标签侧朝向相机背面。**
- 将卡径直插入到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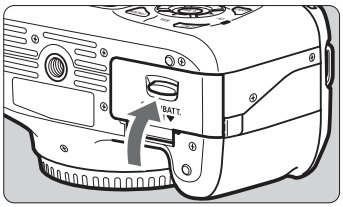

4 **关闭仓盖。**

- 按下仓盖直至其锁闭。
- 当电源开关设定在<ON>时，将在液晶监视器上显示可拍摄数量（第26页）。

打开存储卡/电池仓盖后，小心不要进一步向后按盖。否则，合叶可能会断裂。

- 可拍摄数量取决于卡的剩余容量、图像记录画质、ISO感光度等。
- 将 [**未装存储卡释放快门**] 设定为 [**禁用**] 可防止您忘记插入存储卡（→◎）。

取出电池/存储卡

1 **将电源开关置于<OFF>。**（第25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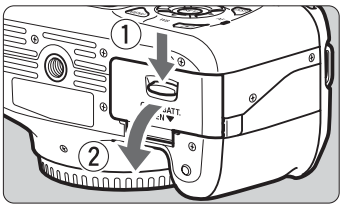

2 **打开仓盖。**

- **确认数据处理指示灯熄灭，然后打开仓盖。**
- 如果显示 “记录中...”，请关上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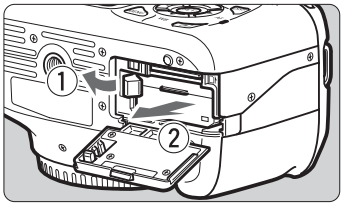

3 **取出电池。**

- 如箭头所示方向推动电池释放杆并取出电池。
- 为避免电池的触点短路，请务必为电池装上保护盖（随机提供，第20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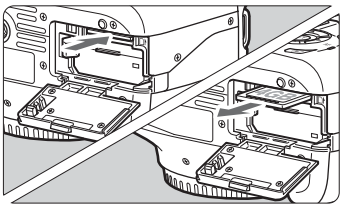

4 **取出存储卡。**

- 轻轻地推入存储卡，然后释放。存储卡将会弹出。
- 径直拉出存储卡。

5 **关闭仓盖。**

- 按下仓盖直至其锁闭。

- **数据处理指示灯亮起或闪烁时，表示图像正在写入存储卡或正在从存储卡读取图像，或者正在删除图像或正在传输数据。数据处理指示灯亮起或闪烁时，不要打开存储卡/电池仓盖并且请勿进行以下任何操作。否则，图像数据可能会损毁或存储卡或相机可能会损坏。**
  - **• 取出存储卡。**
  - **• 取出电池。**
  - **• 摇晃或撞击相机。**
- 如果存储卡中已含有记录图像，则不会从0001开始图像编号（→ ）。
- 请勿用手指或金属物品接触存储卡的触点。
- 如果在液晶监视器上显示存储卡相关的错误信息，请取出并重新插入存储卡。如果错误持续存在，请用其他存储卡替换该卡。如果可以将存储卡上的所有图像传输至计算机，请传输所有图像，然后使用相机格式化存储卡（第36页）。存储卡可能会恢复正常。

打开电源

当您打开电源开关时**如果出现日期/时间设置屏幕，请参阅第27页设定日期/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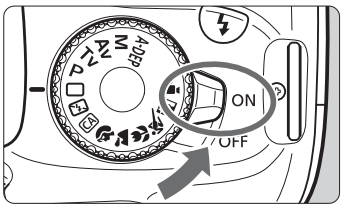

<ON> ： 相机开启。
<OFF> ： 相机关闭，操作停止。不使用相机时，请将电源开关置于此位置。

MENU 关于自动关闭电源

- 为节约电池电能，相机在30秒钟不操作后将自动关闭电源。要重新开启相机，只需半按快门按钮（第33页）。
- 可以用［ **自动关闭电源** ］（→）改变自动电源关闭时间。

在拍摄的图像正在记录到存储卡上时，如果将电源开关置于<OFF>，将会显示［ **记录中...** ］，并且存储卡完成记录图像后，电源将关闭。

检查电池电量

当电源开关设为<ON>时，将以4个等级之一显示电池电量：

- ：电量充足。
- ：电池电量少于一半。
- ：电量将很快耗尽。（闪烁）
- ：请给电池充电。

电池拍摄能力

温度	23°C/73°F	0°C/32°F
不使用闪光灯	约800张	约750张
50%使用闪光灯	约700张	约650张

- 以上数字基于充满电的LP-E10电池，无实时显示拍摄及CIPA（相机影像机器工业协会）测试标准。

- 进行下列任何操作时，可拍摄数量将减少：
  - 长时间半按下快门按钮。
  - 频繁地只启动自动对焦但不拍摄照片。
  - 频繁地使用液晶监视器。
  - 使用镜头图像稳定器。
- 镜头操作由相机电池供电。根据使用镜头的不同，可拍摄的图像数量可能减少。
- 有关实时显示拍摄的可拍摄数量，请参阅第57页。

MENU 设置日期和时间

当第一次打开电源或日期/时间已被重设时，会出现日期/时间设置屏幕。按照步骤3和步骤4设定日期/时间。**请注意，相机将根据此日期/时间设置为所拍摄的图像添加日期/时间。请务必设置正确的日期/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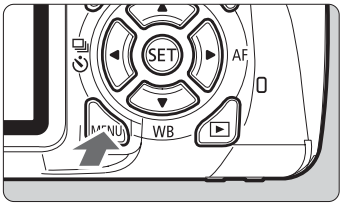

1 显示菜单屏幕。

- 按<MENU>按钮显示菜单屏幕。

2 在 [ ] 设置页下，选择 [日期/时间]。

- 按下<◀▶>键选择 [ ] 设置页。
- 按下<▲▼>键选择 [**日期/时间**]，然后按下<(SET)>。

3 设置日期和时间。

- 按下<◀▶>键选择日期或时间值。
- 按下<(SET)>以显示<⇕>。
- 按<▲▼>键设定数值，然后按下<(SET)>。（返回□。）

4 退出设置。

- 按下<◀▶>键选择 [**确定**]，然后按下<(SET)>。

▶ 日期/时间设置完毕。

如果存放没有电池的相机或相机电池已耗尽，则日期/时间可能被重设。如果发生这种情况，请再次设定日期/时间。

当您在步骤4中按下<(SET)>时，日期/时间设置将开始。

MENU 选择界面语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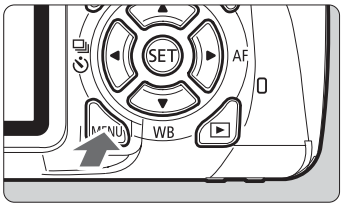

1 显示菜单屏幕。

- 按<MENU>按钮显示菜单屏幕。

2 在 [🔧] 设置页下，选择 [语言]。

- 按下<◄►>键选择 [🔧] 设置页。
- 按<▲▼>键选择 [**语言**] (从上面起第四个项目)，然后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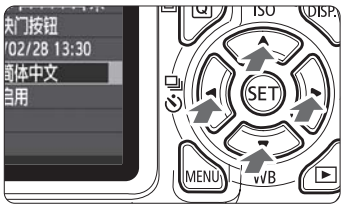

3 设置所需的语言。

- 按下<✥>键选择语言，然后按下<(SET)>。
- ▶ 界面语言会改变。

安装和卸下镜头

安装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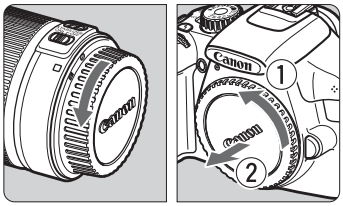

1 **取下镜头盖。**

- 按箭头所示方向转动并取下后镜头盖和机身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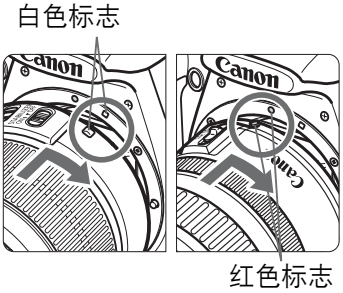

2 **安装镜头。**

- 将镜头的红色或白色标志与相机上相同颜色的标志对准。按箭头所示方向转动镜头直到其锁定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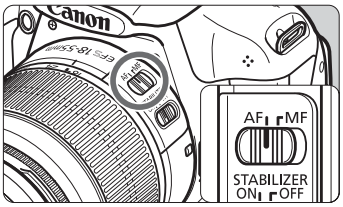

3 **在镜头上，将对焦模式开关置于<AF>（自动对焦）。**

- 如果将对焦模式置于<MF>（手动对焦），自动对焦将不能操作。

4 **取下镜头前盖。**

减少灰尘

- 在灰尘尽可能少的地方更换镜头。
- 存放未安装镜头的相机时，请确保将机身盖安装到相机。
- 安装机身盖之前先除去上面的灰尘。

关于变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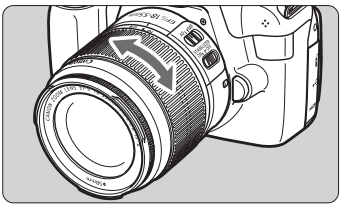

要变焦时，请用手指转动镜头上的变焦环。

如果要变焦，请在对焦前操作。合焦后转动变焦环可能会稍微脱焦。

卸下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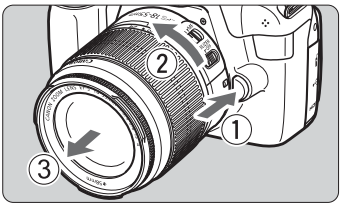

在按下镜头释放按钮的同时，按箭头方向转动镜头。

- 转动镜头直至停下，然后卸下镜头。
- 将镜头后盖安装到卸下的镜头上。

- 请勿直接透过任何镜头注视太阳。否则可能会导致失明。
- 如果镜头的前部（对焦环）在自动对焦期间旋转，请勿触摸旋转部分。

图像换算系数

由于图像感应器尺寸小于35毫米胶片的幅面，因此相当于镜头焦距增加到约1.6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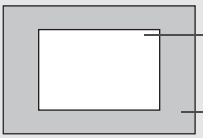

关于镜头图像稳定器

当您使用IS镜头的内置图像稳定器时，可以校正相机抖动以拍摄更为清晰的图像。在此说明的步骤以EF-S18-55mm f/3.5-5.6 IS II镜头为例。

* IS表示图像稳定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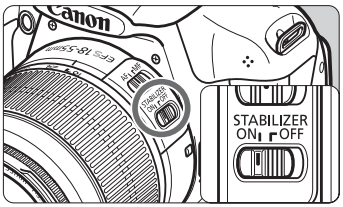

1 将IS开关置于<ON>。

- 将相机的电源开关也设为<ON>。

2 半按快门按钮。

▶ 图像稳定器将会工作。

3 拍摄照片。

- 当取景器中的图像看起来稳定时，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摄照片。

- 如果主体在曝光期间移动，图像稳定器可能没有效果。
- 在摇摆的船上等有强烈晃动的情况下，图像稳定器可能没有效果。

- 图像稳定器可在对焦模式开关设定为<**AF**>或<**MF**>时工作。
- 如果相机安装在三脚架上，您可将IS开关切换到<OFF>以节省电池电力。
- 即使将相机安装在独脚架上，图像稳定器也有效。
- 某些IS镜头可以让您手动切换IS模式以适合拍摄条件。但是，EF-S18-55mm f/3.5-5.6 IS II自动切换IS模式。

基本操作

调整取景器清晰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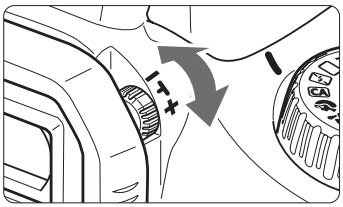

转动屈光度调节旋钮。

- 向左或向右转动旋钮，直到取景器中的9个自动对焦点清晰为止。

如果通过相机的屈光度调节仍无法获得清晰的取景器图像，推荐使用E系列屈光度调节镜（10种，另售）。

相机握持方法

要获得清晰的图像，握持相机静止不动以使相机抖动最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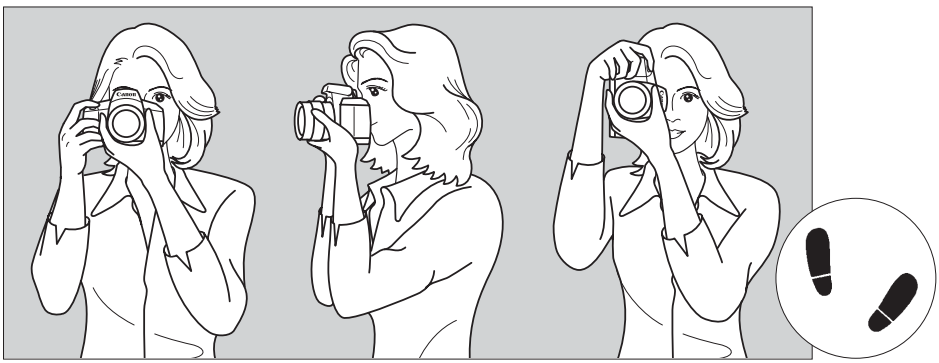

水平拍摄　　竖直拍摄

1. 右手紧握住相机手柄。
2. 左手托住镜头下部。
3. 用右手食指轻轻按下快门按钮。
4. 将双臂和双肘轻贴身体。
5. 将一只脚前跨半步，以保持稳定的姿态。
6. 将相机贴紧面部，从取景器中取景。

要在注视液晶监视器的同时进行拍摄，请参阅第55页。

快门按钮

快门按钮有两级。可以半按快门按钮，然后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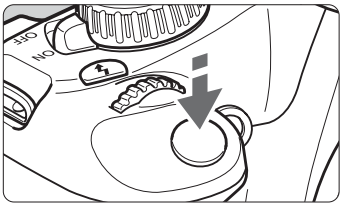

半按

这会激活自动对焦以及设定快门速度和光圈值的自动曝光系统。
曝光设置（快门速度和光圈值）显示在取景器中（⏱4）。
半按下快门按钮时，液晶监视器会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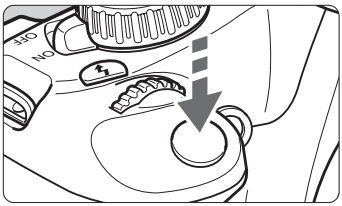

完全按下

将释放快门并拍摄照片。

防止相机抖动

在曝光期间手持相机的移动称作相机抖动。这会导致照片模糊。要避免相机抖动，请注意以下建议：

- 如上一页所示稳固握持相机。
- 半按下快门按钮自动对焦，然后慢慢地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 如果没有先半按快门按钮就直接完全按下，或者如果半按快门按钮后立即完全按下，相机需要经过片刻才进行拍摄。
- 即使正在显示菜单、回放图像和记录图像，半按快门按钮也可以立即回到拍摄状态。

MENU 菜单操作

使用菜单，可以设定图像记录画质、日期/时间等各种功能。在注视液晶监视器的同时，使用相机机背上的<MENU>按钮、<✥>十字键和<(SET)>按钮操作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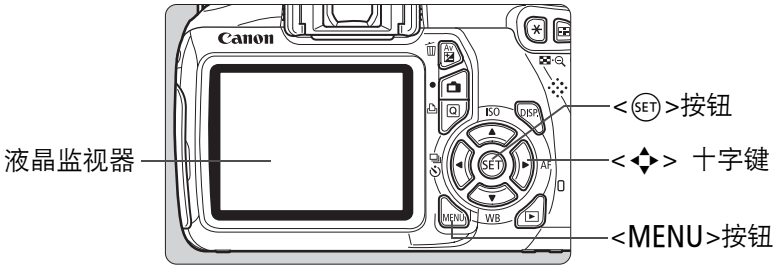

菜单屏幕

在基本拍摄区、创意拍摄区和短片拍摄模式下，显示的设置页和菜单选项将会不同。

基本拍摄区模式

短片拍摄模式

创意拍摄区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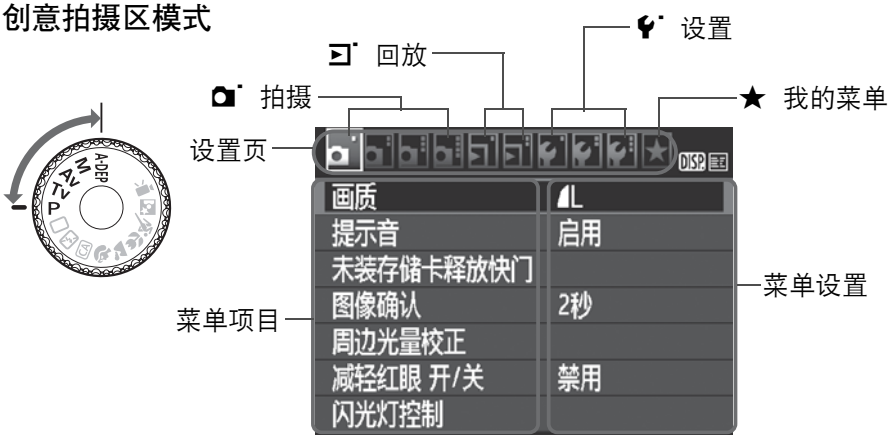

菜单设置步骤

1 显示菜单屏幕。

- 按<MENU>按钮显示菜单屏幕。

2 选择设置页。

- 按<◄►>键选择菜单设置页。

3 选择所需项目。

- 按下<▲▼>键选择项目，然后按下<(SET)>。

4 选择设置。

- 按下<▲▼>或<◄►>键选择所需设置。（选择某些设置需要按下<▲▼>或<◄►>键。）
- 以蓝色显示当前设置。

5 完成所需的设置。

- 按下<(SET)>进行设定。

6 退出设置。

- 按下<MENU>按钮返回拍摄设置显示。

- 在步骤2中，还可以转动<拨盘>拨盘选择菜单设置页。
- 以下介绍的菜单功能假定已按下<MENU>按钮以显示菜单屏幕。

MENU 格式化存储卡

如果是新存储卡或以前使用其他相机或计算机格式化的存储卡，请使用本相机格式化存储卡。

格式化存储卡时，卡中的所有图像和数据都将被删除。即使被保护的图像也被删除，所以要确认其中没有需要保留的图像。必要时，在格式化之前先将图像传输至计算机等。

1 选择 [格式化]。

- 在 [🔧] 设置页下，选择 [**格式化**]，然后按下<SET>。

2 格式化存储卡。

- 选择 [**确定**]，然后按下<SET>。
- ▶ 存储卡将被格式化。
- ▶ 格式化完毕后，菜单重新出现。

- 要进行低级格式化，按下<🗑>按钮用<✓>勾选 [**低级格式化**]，然后选择 [**确定**]。

在下列情况下执行［格式化］：

- **新存储卡。**
- **使用其他相机或计算机格式化的存储卡。**
- **图像或数据已满的存储卡。**
- **显示与存储卡有关的错误信息** （→ ）。

关于低级格式化

- 如果感觉存储卡的记录或读取速度较慢或如果想要彻底删除存储卡中的所有数据，请进行低级格式化。
- 由于低级格式化会删除存储卡中的所有记录区，因此低级格式化将比标准格式化花费稍长时间。
- 可以通过选择［**取消**］停止低级格式化。即使在这种情况下，也将完成标准格式化，您可以与通常一样使用存储卡。

- 当存储卡被格式化或数据被删除时，只有文件管理信息发生改变。实际数据并未完全删除。出售或丢弃存储卡时，请注意这一点。丢弃存储卡时，请对存储卡执行低级格式化或进行物理损坏，以防数据泄漏。
- **在使用新的Eye-Fi卡之前，必须在计算机上安装卡中的软件。然后用本相机格式化该卡。**

- 显示在格式化屏幕上的存储卡容量可能比该卡上标注的容量小。
- 该设备采用了经Microsoft授权的exFAT技术。

切换液晶监视器显示

液晶监视器能显示拍摄设置屏幕、菜单屏幕、所拍摄的图像等。

拍摄设置

- 打开电源开关时，会显示拍摄设置。
- **半按下快门按钮时，显示会关闭。松开快门按钮时，显示会开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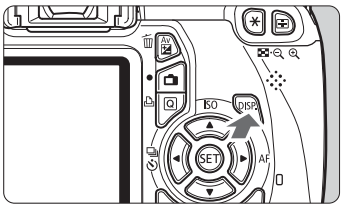

- **还可以通过按<DISP.>按钮关闭显示。**再次按该按钮开启显示。

菜单功能

- 按下<MENU>按钮时显示菜单。再次按该按钮返回拍摄设置屏幕。

拍摄的图像

- 按下<▶>按钮时显示图像。再次按该按钮返回拍摄设置屏幕。

- 可以设定［ **液晶屏关/开按钮** ］以便让拍摄设置显示不反复关闭和开启（ →◎ ）。
- 即使在显示菜单屏幕或所拍摄的图像时，也可以通过按下快门按钮立即进行拍摄。

功能介绍

功能介绍是各项功能或选项的简要说明。当改变拍摄模式或使用速控屏幕设定拍摄功能、实时显示拍摄、短片拍摄或回放时，显示该介绍。当在速控屏幕上选择功能或选项时，显示功能介绍说明。当继续进行任何操作时，功能介绍随之关闭。

- **拍摄模式**（示例）

- **速控**（示例）

拍摄功能

实时显示拍摄

回放

MENU 禁用功能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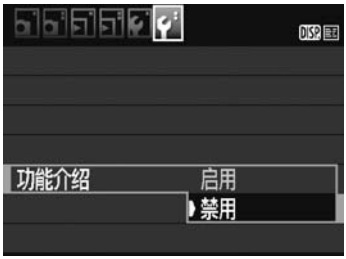

选择［功能介绍］。

- 在［ ］设置页下，选择［**功能介绍**］，然后按下<SET>。选择［**禁用**］，然后按下<SET>。

2

基本拍摄

本章介绍如何使用模式转盘上的基本拍摄区模式获得最佳的拍摄效果。

使用基本拍摄区模式，只需要对准主体并进行拍摄，相机会自动设定所有设置（第54页）。同样，为了防止因误操作而导致出现拙劣图像，在全自动模式中不能对主要拍摄设置进行更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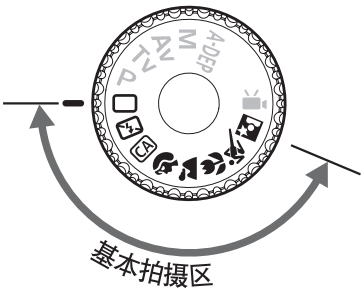

关于自动亮度优化

在基本拍摄区模式下，自动亮度优化（→◎）会自动调节图像以获得最佳亮度和反差。在创意拍摄区模式下，该项也默认设置为开启。

全自动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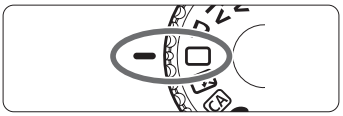

1 将模式转盘设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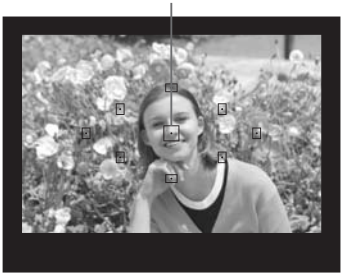

2 将任一自动对焦点对准主体。

- 所有自动对焦点将被用于对焦，通常将对最近的主体对焦。
- 将中央自动对焦点对准拍摄主体更易于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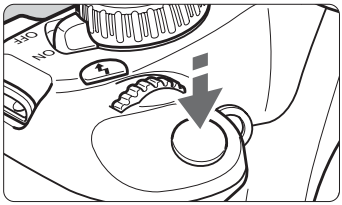

3 对焦拍摄主体。

- 半按快门按钮，镜头对焦环将旋转以对焦。
- ▶ 已合焦的自动对焦点短促地闪烁红光。与此同时，会发出提示音，并且取景器中的合焦确认指示灯<●>亮起。
- ▶ 必要时，内置闪光灯会自动弹起。

4 拍摄照片。

-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摄照片。
- ▶ 将在液晶监视器上显示所拍摄的图像约2秒钟。
- 如果内置闪光灯弹起，可用手指按下将其收回。

常见问题解答

- **合焦确认指示灯<●>闪烁，无法合焦。**
  将自动对焦点对准反差较大的区域，然后半按快门按钮（第33页）。如果距拍摄主体太近，请远离主体，然后重新对焦。
- **有时，多个自动对焦点会同时闪烁。**
  这表明在这些自动对焦点上均已合焦。当覆盖所需主体的自动对焦点闪烁时，拍摄照片。
- **相机会持续发出轻微的提示音。（合焦确认指示灯<●>不点亮。）**
  这表明相机正在持续对运动主体进行对焦。（合焦确认指示灯<●>不点亮。）可以拍摄移动主体的清晰照片。
- **半按快门按钮不能对主体进行对焦。**
  如果镜头上的对焦模式开关设定为<MF>（手动对焦），将其设定为<AF>（自动对焦）。
- **尽管是白天，闪光灯也弹出。**
  拍摄逆光主体时，闪光灯可能会弹起以帮助照亮主体的暗部。
- **在低光照条件下，内置闪光灯连续闪光。**
  半按快门按钮可能会触发内置闪光灯进行连续闪光以辅助自动对焦。这称为自动对焦辅助光。其有效范围约为4米/13.1英尺。
- **使用闪光灯拍出的照片显得较暗。**
  主体太远。主体应在距相机5米/16.4英尺的范围内。
- **使用闪光灯时，拍摄的图像底部显得异常暗。**
  主体距相机太近，而导致镜筒在主体上产生阴影。主体应距相机至少1米/3.3英尺远。如果镜头上装有遮光罩，请在闪光摄影前卸下遮光罩。

全自动拍摄技巧

重新构图

依场景而定，将主体向左或向右布局以平衡背景并获得更好的视角。
在<>（全自动）模式下，半按快门按钮对静止主体进行对焦时，焦点会被锁定。可以重新构图，然后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摄照片。这称为“对焦锁定”。在其他基本拍摄区模式中（<>运动除外）也可以使用对焦锁定。

拍摄运动主体

在<>（全自动）模式下，如果在对焦时或对焦后主体移动（与相机的距离改变），人工智能伺服自动对焦将会启动，对主体持续进行对焦。半按快门按钮时，只要保持使自动对焦点覆盖主体，就可以持续进行对焦。拍摄照片时，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即可。

关闭闪光灯

在禁止闪光摄影的场所，请使用<⚡>（闪光灯禁用）模式。该模式对拍摄特殊气氛的场景（如烛光场景）也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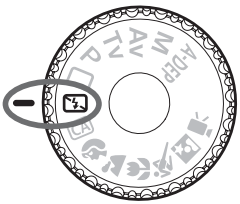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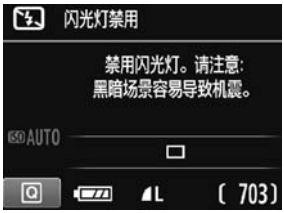

拍摄提示

- **如果取景器中的数字显示闪烁，请防止相机抖动。**
  在低光照条件下容易产生相机抖动，此时取景器内的快门速度显示将会闪烁。稳固地握持相机或使用三脚架。使用变焦镜头时，请使用镜头的广角端以减少由于相机抖动而产生的模糊。

- **不使用闪光灯拍摄人像。**
  在低光照条件下，告诉主体到完成拍摄照片为止保持静止。如果曝光时人物移动，照片中的人物就会显得模糊。

CA 创意自动拍摄

与相机进行所有设置的<🖵>全自动模式不同，<CA>创意自动模式使您能轻松地改变景深、驱动模式和闪光灯闪光。

还可以选择您想要在图像中表现的气氛。默认设置与<🖵>（全自动）模式相同。

* CA表示Creative Auto（创意自动）。

1 将模式转盘设为<CA>。

2 按下<Q>按钮。(⏱10)

▶ 将显示速控屏幕。

3 设置所需的功能。

- 按<▲▼>键选择功能。
- ▶ 所选功能和功能介绍（第39页）将显示。
- 有关设定各功能的详细说明，请参阅第47-48页。

4 拍摄照片。

-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摄照片。

如果改变拍摄模式或将电源开关置于<OFF>，在此屏幕上设定的功能将恢复到默认设置。但是，自拍设置将会保留。

可以按<Q>按钮设定下列项目：

（1）按选择的氛围效果拍摄

可以设定您想要在图像中表现的气氛。按<◀▶>键或转动<拨盘>选择所需氛围。还可以通过按下<SET>从列表中进行选择。有关详细说明，请参阅相机使用说明书光盘。

（2）使背景虚化/清晰

如果向左移动指示标记，背景将显得更为虚化。如果向右移动指示标记，背景将显得更为清晰。如果想要让背景虚化，请参阅第49页上的 “拍摄人像”。根据需要按<◀▶>键或转动<拨盘>进行调节。

根据镜头和拍摄条件的不同，背景可能看起来不十分虚化。如果设定了<ϟ>或以<ϟA>设置升起内置闪光灯，无法设定此功能（灰色显示）。如果使用了闪光灯，该设置不会被应用。

（3）驱动模式/闪光灯闪光

按下<SET>时，会出现驱动模式或闪光灯闪光设置屏幕。根据需要进行设定，然后按下<SET>完成设定并返回速控屏幕。

驱动模式：根据需要按<◄►>键或转动<拨盘>进行设定。

<□> **单拍**：一次拍摄一张图像。

<连拍> **连拍**：保持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将连续拍摄照片。每秒最多可以拍摄约3张照片。

<自拍10秒> **自拍定时器：10秒**：按下快门按钮10秒钟后拍摄照片。

<自拍连拍> **自拍定时器：连拍**：按下<▲▼>键设定要用自拍拍摄多张照片的张数（2至10）。按下快门按钮的10秒钟后，会拍摄设定张数的多张照片。

闪光灯闪光：根据需要按<◄►>键或转动<拨盘>进行设定。

<自动闪光> **自动闪光**：需要时闪光灯自动闪光。

<闪光开> **闪光开**：闪光灯始终闪光。

<闪光关> **闪光关**：禁用闪光灯。

- 如果图像记录画质是RAW或RAW+L（→），连拍速度将分别为最高约2张/秒和约0.8张/秒（平均值）。
- 使用<闪光关>时，请参阅第45页上的“关闭闪光灯”。

拍摄人像

<>（人像）模式将背景虚化以突出人物主体。还可使肤色和头发显得比<>（全自动）模式柔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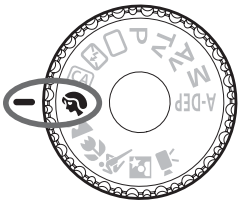

拍摄提示

- **主体距背景越远越好。**
  主体距背景越远，背景的虚化效果就会越明显。在平坦的暗色背景前，也可以更好地突出人物主体。
- **使用远摄镜头。**
  如果有变焦镜头，请使用远摄端使主体上半身充满画面。必要时，向主体靠近。
- **对面部对焦。**
  检查覆盖面部的自动对焦点是否闪动红光。

- 如果按住快门按钮，可以连续拍到不同的姿势和面部表情。（JPEG画质时最高约3张/秒。）
- 必要时，内置闪光灯会自动弹出。

拍摄风光

使用<🏔>（风光）模式拍摄辽阔的风光、夜景，或由近及远使整个画面合焦。绿色和蓝色也会比使用<□>（全自动）时更鲜艳并且图像更清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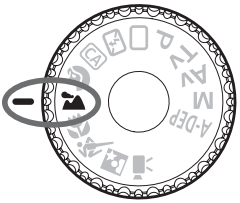

拍摄提示

- **使用变焦镜头时，请使用广角端。**
  使用变焦镜头的广角端时，可以使近处和远处的主体都能合焦，其效果优于长焦端。使用广角端同样可以增加风光的广度。

- **拍摄夜景。**
  由于内置闪光灯将被禁用，该模式<🏔>还适于夜景。使用三脚架以避免相机抖动。如果要在夜间拍摄人物，请将模式转盘置于<🌃>（夜景人像）并使用三脚架（第53页）。

拍摄微距

要拍摄近距离的花朵或小物体时，请使用<🌷>（微距）模式。要使小物体显得更大，请使用微距镜头（另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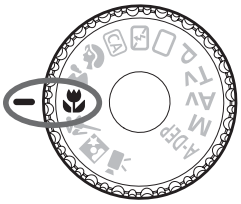

拍摄提示

- **使用简单背景。**
  使用简单背景可以更好地突出花朵等。

- **尽可能地靠近主体。**
  检查镜头的最近对焦距离。一些镜头上有类似<🌷**0.25m/08ft**>的显示。镜头的最近对焦距离从相机左上方的<⊖>（焦平面）标记到拍摄主体测得。如果离主体太近，合焦确认指示灯<●>将会闪烁。
  在低光照条件下，内置闪光灯将会闪光。如果距主体太近，照片底部会显得较暗，请远离主体。

- **使用变焦镜头时，请使用远摄端。**
  如果有变焦镜头，使用其远摄端可以使主体显得更大。

拍摄运动主体

要拍摄移动主体（不管是奔跑的小孩还是移动的车辆）时，请使用<运动>（运动）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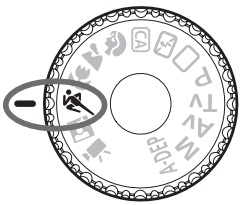

拍摄提示

- **使用远摄镜头。**
  推荐使用远摄镜头，这样可以从遥远的地方进行拍摄。

- **使用中央自动对焦点进行对焦。**
  将中央自动对焦点覆盖主体，然后半按快门按钮完成自动对焦。自动对焦时，相机会持续发出轻微的提示音。如果无法合焦，取景器中的合焦确认指示灯<●>将会闪烁。
  拍摄照片时，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即可。如果按住快门按钮，可以进行连续拍摄（JPEG画质时最高约3张/秒）和自动对焦。

在低光照条件下容易发生相机抖动，在取景器左下方的快门速度显示会闪烁。稳固地握持相机并进行拍摄。

拍摄夜景人像

要在夜间拍摄人物并获得背景的自然效果曝光，请使用<🌃>（夜景人像）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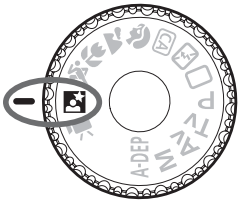

拍摄提示

- **请使用广角镜头和三脚架。**
  使用变焦镜头时，请使用广角端以增强夜景的广度。此外，使用三脚架可避免相机抖动。
- **保持人与相机的距离在5米/16.4英尺范围内。**
  在低光照条件下，内置闪光灯会自动闪光以获得更好的人物曝光效果。内置闪光灯的最大有效距离为自相机起5米/16.4英尺。
- **同时使用<🖵>（全自动）进行拍摄。**
  由于夜间拍摄容易产生相机抖动，推荐同时使用<🖵>（全自动）进行拍摄。

- 让主体在闪光灯闪光后仍然保持静止。
- 如果闪光灯与自拍一起使用，拍摄照片后自拍指示灯会短暂点亮。

Q 速控

例如：人像模式

在基本拍摄区模式下，当显示拍摄设置屏幕时，可以按<Q>按钮显示速控屏幕。下表显示在各种基本拍摄区模式下可以用速控屏幕设定的功能。

1 将模式转盘设定为基本拍摄区模式。

2 按下<Q>按钮。(⏱10)

▶ 会出现速控屏幕。

3 设定功能。

- 按<▲▼>键选择功能。（在□/⚡模式下不需要该步骤。）

▶ 会出现所选功能和功能介绍（第39页）。

- 按<◀▶>键或转动<⚙>拨盘改变设置。

基本拍摄区模式下可设定的功能

●：自动设置　○：用户可选　□：不可选

功能			□ (第42页)	⚡ (第45页)	CA (第46页)	(第49页)	(第50页)	(第51页)	(第52页)	(第53页)
驱动模式	□：单拍		○	○	○		○	○		○
	连拍				○	○			○	
	自拍	⏱：10秒	○	○	○	○	○	○	○	○
		⏱c：连拍*	○	○	○	○	○	○	○	○
闪光灯闪光	自动闪光		●		○	●		●		●
	闪光开（始终闪光）				○					
	闪光关			●	○		●		●	
按选择的氛围效果拍摄（→◎）					○	○	○	○	○	○
根据照明或场景类型拍摄（→◎）						○	○	○	○	
使背景虚化/清晰（第47页）					○					

* 使用<▲▼>键设定连拍数量。

3

用液晶监视器拍摄（实时显示拍摄）

可以在相机的液晶监视器上观看图像的同时进行拍摄。这称为 “实时显示拍摄”。

实时显示拍摄对不移动的静止拍摄主体有效。
如果一边查看液晶监视器一边手握相机进行拍摄，相机抖动会造成照片模糊。推荐使用三脚架。

有关实时显示拍摄的其他功能、详细说明和注意事项，请参阅相机使用说明书光盘中的相机使用说明书（PDF）。

关于遥控实时显示拍摄

在计算机安装了EOS Utility（随机软件，第76页）后，可以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并查看计算机屏幕进行遥控拍摄。详情请参阅光盘中的软件使用说明书（第78页）。

用液晶监视器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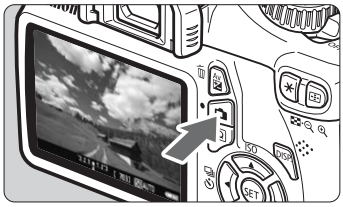

1 显示实时显示图像。

- 按下<📷>按钮。
- ▶ 实时显示图像将会出现在液晶监视器上。
- 实时显示图像将真实地反映拍摄实际图像的亮度水平。

2 对焦。

- 当您半按下快门按钮时，相机会以当前的自动对焦模式对焦（第59-63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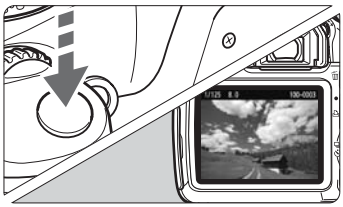

3 拍摄照片。

-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 ▶ 将拍摄照片，并且拍摄的图像显示在液晶监视器上。
- ▶ 图像查看结束后，相机将自动返回实时显示拍摄。
- 按下<📷>按钮退出实时显示拍摄。

- 图像的视野范围约为99%（当图像记录画质设定为JPEG ◢L时）。
- 测光模式将被固定为适合实时显示拍摄的评价测光。
- 连拍时，第一次拍摄的曝光设置也将会应用到后续的拍摄中。

启用实时显示拍摄

将［**实时显示拍摄**］设定为［**启用**］。

在基本拍摄区模式下，［**实时显示拍摄**］将显示在［ ］下；在创意拍摄区模式下，将显示在［ ］下。

使用实时显示拍摄时的电池拍摄能力［近似拍摄数量］

温度	拍摄条件	
	不使用闪光灯	50%使用闪光灯
23°C/73°F	240	220
0°C/32°F	230	210

- 以上数字基于充满电的电池LP-E10及CIPA（相机影像机器工业协会）测试标准。
- 使用充满电的电池LP-E10时，在23°C/73°F时可进行约2小时、0°C/32°F时可进行约1小时40分钟的连续实时显示拍摄。

在实时显示拍摄中，请勿将镜头对准太阳。太阳的热量会损坏相机内部部件。

- 使用闪光灯时，会发出两声快门音，但是只拍摄一张照片。
- 如果长时间不操作，相机会按照［**自动关闭电源**］（→）的设置自动关机 。如果［**自动关闭电源**］设定为［**禁用**］，实时显示功能将在30分钟后自动结束（相机电源保持打开）。
- 使用HDMI连接线（另售），可以在电视机上显示实时显示图像（→）。

关于信息显示

● 每次按下<DISP.>按钮，信息显示都将会改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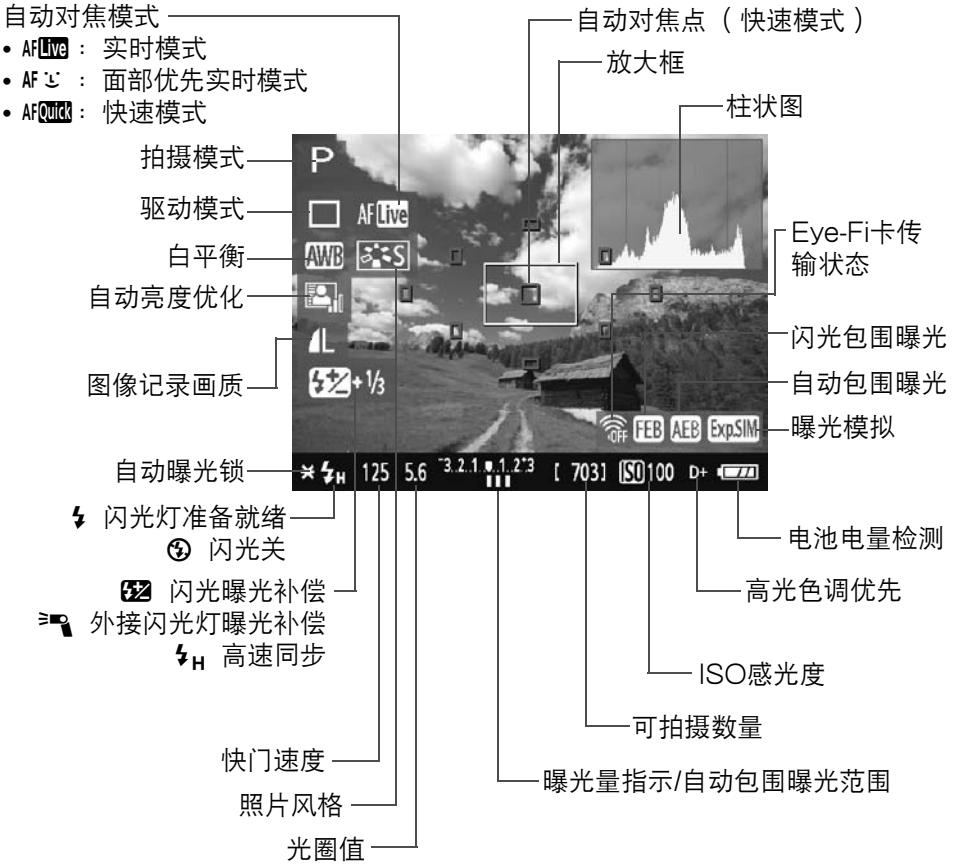

- 以白色显示<Exp.SIM>时，表示实时显示图像亮度接近所拍摄图像的视觉亮度。
- 如果<Exp.SIM>闪烁，表示由于低光照或亮光条件，没有以恰当的亮度显示实时显示图像。但是，记录的实际图像将反映曝光设置。
- 如果使用闪光灯或设置了B门，将用灰色显示<Exp.SIM>图标和柱状图（供您参考之用）。柱状图在低光照或亮光条件可能不能正常显示。

改变自动对焦模式

选择自动对焦模式

可用的自动对焦模式为［**实时模式**］、［ **实时模式**］（面部优先，第60页）和［**快速模式**］（第62页）。
如果想要获得精确对焦，将镜头对焦模式开关设定为<**MF**>，放大图像并进行手动对焦（第64页）。

选择自动对焦模式。

- 在［ ］设置页下，选择［**自动对焦模式**］。
- 选择所需自动对焦模式，然后按下<(SET)>。
- 在显示实时显示图像时，可按下<Q>按钮在速控屏幕上选择自动对焦模式（→ ）。

实时模式：AF Live

图像感应器用于对焦。尽管在显示实时显示图像时自动对焦有效，**但自动对焦操作将比快速模式需要更长时间**。此外，可能比快速模式更难以合焦。

自动对焦点

1 显示实时显示图像。

- 按下<>按钮。
- ▶ 实时显示图像将会出现在液晶监视器上。
- ▶ 将显示自动对焦点<□>。

2 移动自动对焦点。

- 按下<>键将自动对焦点移动到您想要对焦的位置（无法移动到图像的边缘）。
- 要让自动对焦点返回中央时，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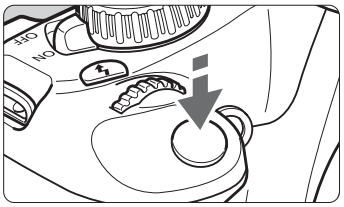

3 对焦。

- 将自动对焦点对准主体并半按快门按钮。
- ▶ 当合焦时，自动对焦点将会变为绿色并发出提示音。
- ▶ 如果没有合焦，自动对焦点将会变为橙色。

4 拍摄照片。

- 查看对焦和曝光，然后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摄照片（第56页）。

（面部优先）实时模式：AF

按照与实时模式相同的自动对焦方法，检测面部并对焦。请让拍摄主体面对相机。

1 显示实时显示图像。

- 按下<📷>按钮。
- ▶ 实时显示图像将会出现在液晶监视器上。
- 当检测到面部时，会在要对焦的脸上出现<[ ]>框。
- 如果检测到多个面部，将显示<[ ]>。按<◀▶>键将<[ ]>框移动到所需的目标面部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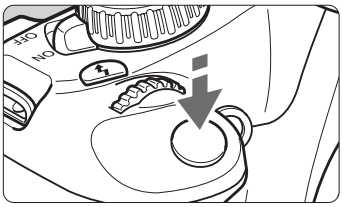

2 对焦。

- 半按下快门按钮，相机将对被<[ ]>框覆盖的面部对焦。
- ▶ 当合焦时，自动对焦点将会变为绿色并发出提示音。
- ▶ 如果没有合焦，自动对焦点将会变为橙色。
- 如果检测不到面部，将显示自动对焦点<□>并在中央位置执行自动对焦。

3 拍摄照片。

- 查看对焦和曝光，然后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摄照片（第56页）。

- 如果严重脱焦，面部优先将无效。如果在镜头对焦模式开关设为<**AF**>时镜头仍然允许手动对焦，转动对焦环进行大致对焦，然后会检测面部并显示<[ ]>。
- 可能会将其他主体检测为人脸。
- 如果画面中的面部非常小或非常大、过亮或过暗、水平或斜向倾斜或部分被遮挡，则无法使用面部优先。
- 对焦框<[ ]>可能只覆盖部分面部。

- 当按下<(SET)>时，自动对焦模式将切换到实时模式（第59页）。可按下<✥>键移动自动对焦点。再次按下<(SET)>以返回到☺（面部优先）实时模式。
- 由于自动对焦对在画面边缘附近检测到的面部无效，因此将以灰色显示<[ ]>，然后如果半按下快门按钮，中央自动对焦点<□>将用于对焦。

快速模式： AFQuick

使用专用自动对焦感应器在单次自动对焦模式（→ ）下对焦，自动对焦方法与取景器拍摄时相同。
尽管可以对目标区域快速对焦，**但在自动对焦操作期间，实时显示图像将被暂时中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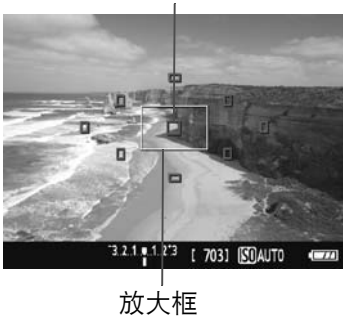

1 显示实时显示图像。

- 按下<📷>按钮。
- ▶ 实时显示图像将会出现在液晶监视器上。
- 屏幕上的小方框是自动对焦点，较大的方框是放大框。

2 选择自动对焦点。

- 按<Q>按钮（ ⏱10 ）显示速控屏幕。
- ▶ 将在屏幕左侧显示可设定的功能。
- 按下<▲▼>键使自动对焦点可选择。
- 转动<拨盘>拨盘选择自动对焦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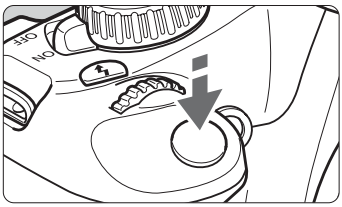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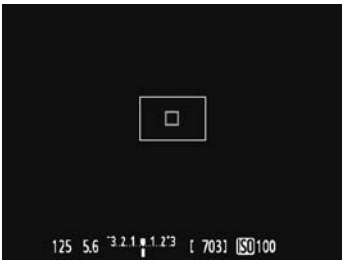

3 对焦。

- 将自动对焦点覆盖主体并半按快门按钮。
- ▶ 实时显示图像将关闭，反光镜会落回原位，将会执行自动对焦。
- ▶ 当合焦时，合焦的自动对焦点将变为绿色并会重新出现实时显示图像。
- ▶ 如果没有合焦，自动对焦点将会变为橙色并闪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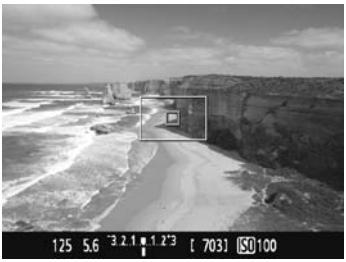

4 拍摄照片。

- 查看对焦和曝光，然后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摄照片（第56页）。

自动对焦时，不能拍摄照片。在显示实时显示图像期间拍摄照片。

MF：手动对焦

您可以放大图像并进行精确的手动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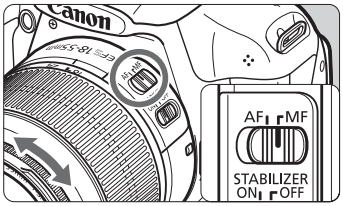

1 将镜头对焦模式开关置于<MF>。

- 转动镜头对焦环粗略地进行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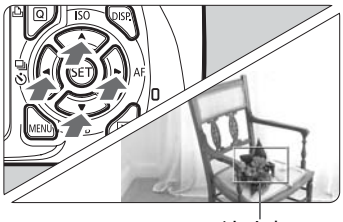

放大框

2 移动放大框。

- 按下<✥>键将放大框移动到想要合焦的位置。
- 若要让放大框返回中央，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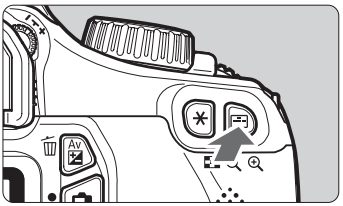

3 放大图像。

- 按下<🔍>按钮。
- ▶ 放大框内的区域将被放大。
- 每次按下<🔍>按钮，显示将改变如下：

→5倍→10倍→ 通常显示 ┐

自动曝光锁
放大区域位置
放大倍率

4 手动对焦。

- 在注视放大图像的同时，转动镜头对焦环进行对焦。
- 合焦后，按下<🔍>按钮返回通常显示。

5 拍摄照片。

- 查看对焦和曝光，然后按下快门按钮拍摄照片（第56页）。

4

拍摄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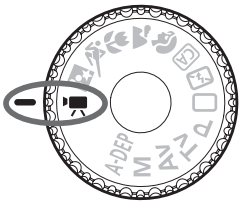

将模式转盘设定为<🎥>时，可以拍摄高清晰度（HD）短片。短片记录格式将为MOV。

有关短片拍摄的其他功能、详细说明和注意事项，请参阅相机使用说明书光盘中的相机使用说明书（PDF）。

可以记录短片的存储卡

拍摄短片时，使用SD速率级别6 “CLASS⑥”或更高的大容量SD卡。

拍摄短片时如果使用写入速度慢的存储卡，可能无法正确地记录短片。如果回放读取速度慢的存储卡上的短片，可能无法正确地回放短片。

要查看存储卡的读写速度，请参阅存储卡制造商的网站。

拍摄短片

将拍摄模式设定为<🎥>时，可以使用自动曝光轻松地拍摄高清晰度（HD）短片。播放短片时,建议将相机连接到电视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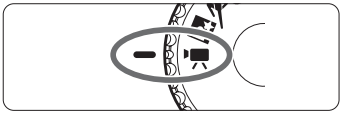

1 将模式转盘设为<🎥>。

▶ 反光镜会发出声音，然后图像会出现在液晶监视器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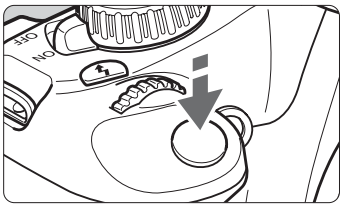

2 对焦。

- 开始拍摄短片前，请进行自动对焦或手动对焦（第59-64页）。
- 当您半按下快门按钮时，相机会以当前的自动对焦模式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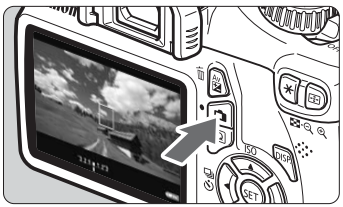

3 拍摄短片。

- 按下<📷>按钮开始拍摄短片。要停止短片拍摄，再次按下<📷>。

▶ 在拍摄短片时，“●”标记将显示在屏幕的右上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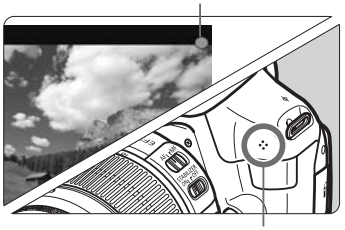

关于信息显示

● 每次按下<DISP.>按钮，信息显示都将会改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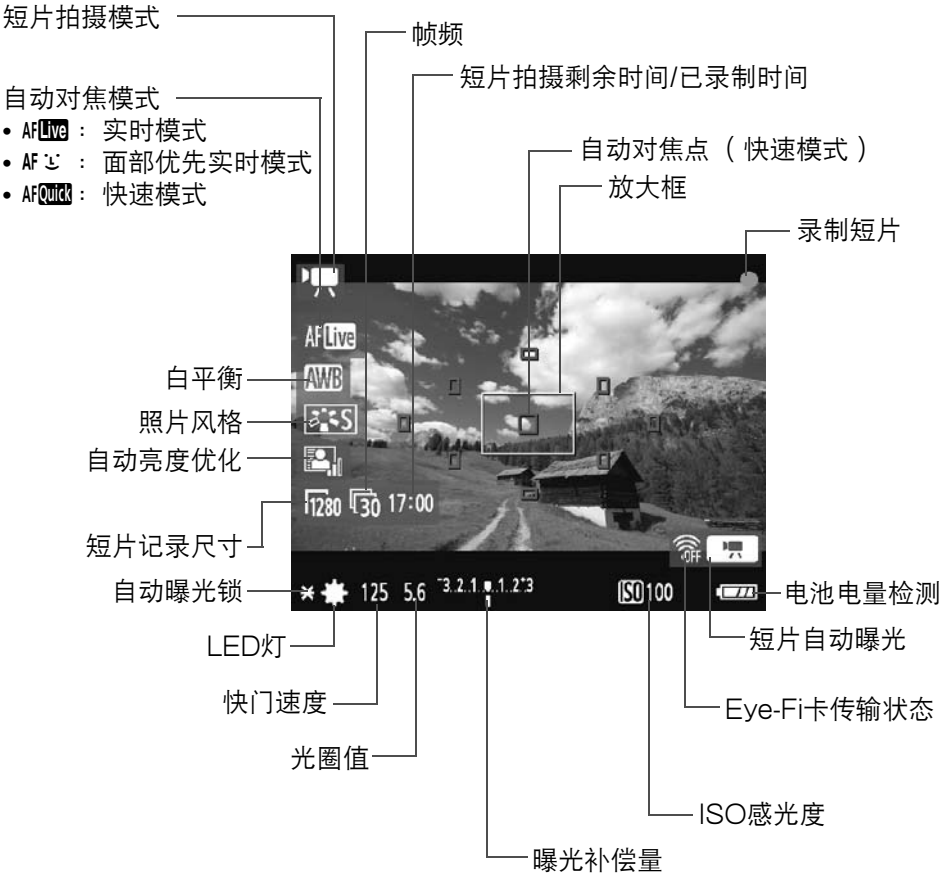

● 如果相机中没有存储卡，将以红色显示短片拍摄剩余时间。
● 当短片拍摄开始时，短片拍摄剩余时间将变成已录制时间。

- 在短片拍摄模式下，即使完全按下快门按钮也无法拍摄静止图像。
- 短片拍摄期间，请不要把镜头对准太阳。太阳的热量会损坏相机内部部件。

- 每次拍摄短片时记录一个短片文件。
- 图像的视野范围约为99%。
- ISO感光度、快门速度和光圈值会自动设置。
- 半按下快门按钮时，会在屏幕下方显示参考用曝光设置。
- 相机的内置单声道麦克风将会录制声音（第66页）。
- 录音音量将会自动调节。
- 使用充满电的电池LP-E10时，总计拍摄时间如下：23°C/73°F时：约1小时50分钟，0°C/32°F时：约1小时30分钟。

总计短片录制时间和每分钟的文件尺寸

- 由于文件系统原因，如果单个短片剪辑的文件尺寸达到4GB，短片拍摄将自动停止。达到4GB文件尺寸需要约17分钟。
- 可以通过按下<📷>按钮立即恢复拍摄另一个短片。（开始录制新的短片文件。）

短片记录尺寸	总计录制时间（大约）			文件尺寸（大约）
	4GB存储卡	8GB存储卡	16GB存储卡	
[1280x720] 30 25	17分钟	34分钟	1小时8分钟	222.6MB/分钟

- 相机的内部温度升高可能会导致短片拍摄在达到上表所示的最长录制时间之前停止（→）。
- 一个短片剪辑的最长录制时间为29分59秒。

无法以全高清晰度（Full HD）或标准清晰度（SD）画质进行短片拍摄。

5

图像回放

本章介绍回放图像和短片的基本方法。
有关回放操作的其他功能、详细说明和注意事项，请参阅相机使用说明书光盘中的相机使用说明书（PDF）。

关于其他相机拍摄的图像：
本相机可能无法正确显示使用其他相机拍摄的图像、计算机编辑过的图像或其文件名已经更改过的图像。

▶图像回放

1 回放图像。

- 当按下<▶>按钮时，将显示最后拍摄的图像。

2 选择图像。

- 要从最后一张图像开始查看，按下<◀>键。要从第一张（最先拍摄的）图像开始查看，按下<►>键。
- 每次按下<DISP.>按钮，显示格式会变化。

带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
图像画质/回放编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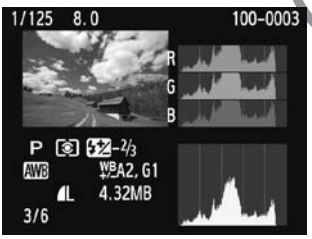

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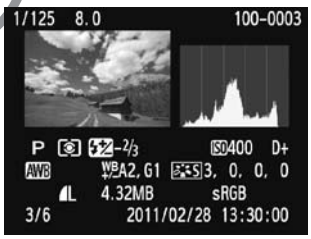

拍摄信息显示

3 退出图像回放。

- 按下<▶>按钮退出图像回放并返回拍摄设置显示。

要删除图像时，按下<🗑>按钮，选择［**删除**］并按下<(SET)>。

播放短片

1 回放图像。

- 按<▶>按钮显示图像。

2 选择短片。

- 按下<◀▶>键选择短片。
- 在单张图像显示上，显示在左上方的<SET>图标表示短片。
- 在索引显示中，图像左边缘的孔眼表示短片。**由于无法在索引显示中播放短片，请按下<(SET)>切换到单张图像显示。**

3 在单张图像显示时，按下<(SET)>。

▶ 将在底部出现短片回放面板。

4 回放短片。

- 选择［▶］（播放），然后按下<(SET)>。
- ▶ 将开始短片回放。
- 您可以通过按下<(SET)>暂停短片回放。
- 在短片回放期间，可以转动<拨盘>拨盘调节内置扬声器的音量。
- 有关回放步骤的详细说明，请参阅下一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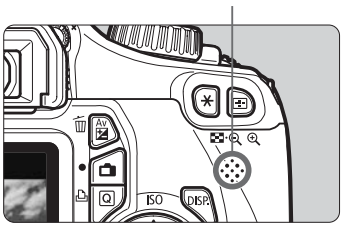

功能	回放说明
⮌ 退出	返回单张图像显示。
▶ 播放	按下<(SET)>在播放和停止之间切换。
▶ 慢动作	通过按下<◀▶>键调节慢动作速度。慢动作速度显示在右上方。
⏮ 首帧	显示短片的第一帧。
◀II 上一帧	每次按下<(SET)>，会显示前一帧的图像。如果按住<(SET)>，将快倒短片。
II▶ 下一帧	每次按下<(SET)>，会逐帧播放短片。如果按住<(SET)>，将快进短片。
⏭ 末帧	显示短片的最后一帧。
✂ 编辑	显示编辑屏幕（→ ）。
	回放位置
mm’ ss”	回放时间（分：秒）
音量	通过转动<拨盘>拨盘，可调节内置扬声器（第71页）的音量。

- 使用充满电的电池LP-E10时，在23°C/73°F条件下的连续回放时间如下： 约4小时。
- 在单张图像显示期间，可以按下<DISP.>按钮改变显示格式。
- 如果您将相机连接到电视机（→ ）回放短片，请用电视机调节音量。（转动<拨盘>拨盘不会调节音量。）
- 本相机不能回放用其他EOS相机拍摄的全高清晰度（Full HD）或高清晰度（HD）短片（帧频为60/50帧/秒）。本相机只能回放帧频为30/25张/秒的高清晰度（HD）和标准清晰度（SD）短片。

6

浏览相机使用说明书光盘 / 软件入门指南

本章介绍如何浏览相机使用说明书光盘和软件使用说明书光盘中的PDF文件。它还对EOS 数码解决方案光盘（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光盘））中的软件进行概述并介绍如何在计算机上进行安装。

相机使用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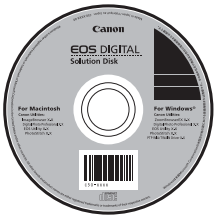

EOS 数码解决方案光盘（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软件）

软件使用说明书

浏览相机使用说明书光盘

相机使用说明书

相机使用说明书光盘包含相机使用说明书和快速参考指南。

相机使用说明书 （PDF文件）

介绍所有相机功能和操作步骤，还包括本基本使用说明书中的所有内容。有关本基本使用说明书中找不到的信息和详细说明、高级拍摄和回放步骤、照片打印、自定义功能等，请参阅该光盘中的相机使用说明书。

快速参考指南 （PDF文件）

侧重于拍摄步骤的简要指南。A4尺寸便于打印和携带。

浏览相机使用说明书光盘

要浏览相机使用说明书和快速参考指南时，计算机必须安装有Adobe Reader（版本6.0或更高）。可以从互联网上免费下载Adobe Reader。安装Adobe Reader后，按照下列步骤进行操作。

1 **将相机使用说明书光盘插入计算机。**

2 **双击光盘图标。**

- 对于Windows，会在［**我的电脑**（**计算机**）］中显示图标。
- 对于Macintosh，会在桌面上显示图标。
- 取决于计算机，显示的图标会有所不同。

START.pdf

3 双击“START”文件。

▶ 会出现步骤4中显示的画面。

● 取决于计算机，显示的图标会有所不同。

4 单击想要浏览的使用说明书名称。

● 在所需语言下单击使用说明书名称。

▶ 将会以所需语言显示使用说明书/快速参考指南。

相机使用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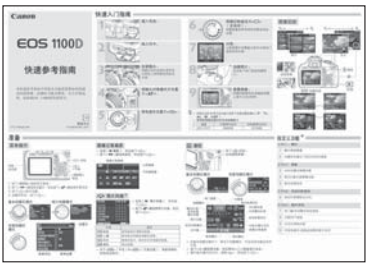

快速参考指南

● 可以将PDF文件复制和保存到计算机。

● 相机使用说明书PDF采用页链接，可以迅速地前往所需页。在目录或索引页上，只需单击页码就能跳到该页。

● 有关如何使用Adobe Reader的详细信息，请参阅Adobe Reader的Help（帮助）菜单。

软件入门指南

EOS 数码解决方案光盘（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

此光盘包含EOS数码相机的各种软件。

EOS Utility

通过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可以用EOS Utility将相机拍摄的静止图像和短片传输到计算机。还可以用计算机设定各种相机设置并用与相机相连接的计算机进行遥控拍摄。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此软件推荐给以拍摄RAW图像为主的用户使用。使用本软件可以高速查看、编辑、处理和打印RAW图像。还可以编辑JPEG图像而保持原图像不变。

ZoomBrowser EX (Win) / ImageBrowser (Mac)

此软件推荐给以拍摄JPEG图像为主的用户使用。使用本软件可以方便地查看、编辑、整理和打印JPEG图像。还可以播放和编辑MOV短片、从短片中抽取静止图像。

Picture Style Editor

可以编辑照片风格并创建和保存原创的照片风格文件。该软件面向熟悉处理图像的高级用户。

安装软件

- 安装软件前，请勿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否则软件将无法正确安装。
- 即使安装有前一版本的软件，也请按如下步骤安装软件（较新版本会覆盖前一版本）。

1 插入EOS数码解决方案光盘（光盘）。

- 对于Macintosh，双击打开桌面上显示的光盘图标，然后双击[Canon EOS Digital Installer]。

2 点击[简易安装]并按照屏幕上的说明进行安装。

- 对于Macintosh，点击[安装]。

3 点击[重新启动]，计算机重新启动后取出光盘。

- 计算机重新启动后，安装结束。

软件使用说明书
包含软件使用说明书。

复制/浏览使用说明书PDF文件

1 将 [软件使用说明书] 光盘插入计算机。

2 双击光盘图标。

- 对于Windows，图标显示在 [**我的电脑**（**计算机**）] 中。
- 对于Macintosh，图标显示在桌面上。

3 复制 [Chinese] 文件夹到您的计算机。

- 如下名称的使用说明书PDF文件被复制。

	Windows	Macintosh
EOS Utility	EUx.xW_C_xx	EUx.xM_C_xx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DPPx.xW_C_xx	DPPx.xM_C_xx
ZoomBrowser EX / ImageBrowser	ZBx.xW_C_xx	IBx.xM_C_xx
Picture Style Editor	PSEx.xW_C_xx	PSEx.xM_C_xx

4 双击复制的PDF文件。

- 您的计算机须安装Adobe Reader （6.0或以上版本）。
- Adobe Reader可以从网络免费下载。

商标

- Adobe是Adobe系统公司（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的商标。
- Windows是微软公司（Microsoft Corporation）在美国和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Macintosh和Mac OS是Apple Inc.在美国和其他国家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SDXC标志是SD-3C，LLC的商标。
- HDMI、HDMI标志和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是HDMI Licensing LLC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本说明书中提及的所有其他企业名称、产品名称和商标均属其各自所有者所有。

关于MPEG-4授权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AT&T patents for the MPEG-4 standard and may be used for en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and/or de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that was encoded only (1) for a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purpose or (2) by a video provider licensed under the AT&T patents to provide MPEG-4 compliant video. 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 for MPEG-4 standard."

"本产品经AT&T MPEG-4标准的专利授权，可用于为提供MPEG-4兼容视频而进行的MPEG-4兼容视频的编码和/或仅对（1）以个人和非商业用途为目的或（2）经AT&T专利授权的视频提供商所编码的MPEG-4兼容视频进行的解码。无论明示或暗示，对MPEG-4标准的任何其它用途均不准予许可。"

建议使用佳能原厂附件

本产品设计为与佳能原厂附件配合使用效果最佳。佳能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对使用非佳能原厂附件发生故障（如电池泄漏和/或爆炸）导致的本产品任何损坏和/或任何事故（如失火）概不负责。请注意由于使用非佳能原厂附件导致本产品的任何损坏均不在本产品保修范围之内，但用户可以付费维修。

⚠ 安全警告

请遵循这些安全事项并正确使用设备，避免造成人身伤害、死亡和物质损坏。

避免严重伤害或死亡

- 请遵循以下安全事项，避免造成火灾、过热、化学品泄漏和爆炸事故。
  - 请勿使用非本说明书指定的其他任何电池、电源和附件。 请勿使用自制电池或改装电池。
  - 请勿使电池或后备电池短路、自行拆卸或者改装电池。 请勿使电池或后备电池过热或对其进行焊接。 请勿使电池或后备电池接近火焰或水。 请勿使电池或后备电池受到猛烈物理撞击。
  - 请勿将电池或后备电池正负极（+ －）装反。 请勿混用新旧电池或不同型号电池。
  - 请勿在允许的环境温度范围0°C - 40°C（32°F - 104°F）以外给电池充电。 请勿超过充电时间。
  - 请勿将任何其他金属物件插入相机的电子触点、附件、连接线等。
- 请将后备电池置于儿童无法触及之处。如果儿童误吞电池，请立刻就医。（电池中的化学物质可能会造成肠胃损伤。）
- 丢弃电池或后备电池时，请用胶带使电池电子触点绝缘，避免其与其他金属物体或电池接触。以免引起火灾或爆炸。
- 电池充电过程中，如果出现过热、冒烟、发出异味，请立即从电源插座上拔下电池充电器停止充电，避免发生火灾。
- 如果电池或后备电池发生泄漏、颜色变化、变形、冒烟或发出异味，请立刻将其取出。操作过程中注意避免灼伤。
- 请勿让电池的泄漏液接触眼睛、皮肤或衣物。否则会导致失明或皮肤损伤。如果电池泄漏液接触了眼睛、皮肤或衣物，请立即用大量清水冲洗接触部位（不得揉搓）。并立即就医。
- 电池充电时，请将设备置于儿童无法触及之处。电源线可能导致儿童意外窒息或使其受到电击。
- 请勿使任何电源线接近热源。否则会使电源线受热变形或熔化其绝缘层，并引起火灾或电击事故。
- 请勿使用闪光灯拍摄正在驾驶汽车的司机。否则可能引发意外事故。
- 使用闪光灯拍摄时，请勿靠近人的眼睛，否则可能损害其视力。使用闪光灯拍摄婴幼儿时，至少要保持1米以上的距离。
- 相机或附件不使用而存放时，请取出电池并断开电源插头。这样可以避免电击、发热或者引起火灾。
- 请勿在有可燃气体的环境中使用相机。以避免爆炸或火灾。

- 如果本设备摔落造成外壳破裂并暴露出内部零件时，请勿触摸内部零件以免发生电击。
- 请勿自行拆卸或改装本设备。内部的高压零件可能发生电击。
- 请勿透过相机或镜头观看太阳或极亮的光源，否则可能损害视力。
- 请将相机置于幼儿无法触及之处。相机背带可能导致儿童意外窒息。
- 请勿将本设备存放在多尘或潮湿的地方，以免引起火灾或电击。
- 在飞机上或在医院里使用本相机前，请首先确认是否被允许。相机发出的电磁波可能会干扰飞机的仪表或医院的医疗设备。
- 为避免火灾或电击事故，请遵循以下安全事项：
  - 务必将电源插头完全插入。
  - 请勿用湿手接触电源插头。
  - 拔下插头时，请握住电源插头并拔出，不要硬拉电源线。
  - 请勿刮伤、切断或者过度弯曲电源线，也不要将重物置于电源线上。请勿将电源线弯曲或打结。
  - 请勿在一个电源插座上连接过多电源插头。
  - 请勿使用绝缘层已破损的电源线。
- 请不定期地拔出电源插头，并用干布擦去电源插座周围的灰尘。如果电源插座周围多尘、潮湿或油腻，则电源插座上的灰尘会变潮湿，容易引发短路导致火灾。

避免人身伤害或设备损坏

- 请勿将本设备置于烈日下的汽车中或热源附近，否则本设备温度升高可能灼伤皮肤。
- 本相机安装在三脚架上之后，请勿携带其移动，否则可能造成人身伤害。另外请确认三脚架能稳固地支撑相机和镜头。
- 请勿将没有盖上镜头盖的镜头或者装有镜头的相机置于太阳下，否则镜头可能汇聚光线并造成火灾。
- 请勿用布覆盖或包裹充电中的设备，否则会因为散热不佳引起外壳变形或造成火灾。
- 如果相机掉落水中，或有水或金属异物进入相机内部，请立即取出电池和后备电池，以免引起火灾或电击。
- 请勿在高温环境中使用或存放电池或后备电池，这样容易造成电池泄漏或缩短电池寿命，电池或后备电池温度可能升高并容易造成皮肤灼伤。
- 请勿使用油漆稀释剂、苯或其他有机溶剂清洁本设备，否则可能引发火灾或损害健康。

如果本设备无法正常操作或需要维修，请联系经销商或附近的佳能快修中心。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Pb）	汞（Hg）	镉（Cd）	六价铬（Cr(VI)）	多溴联苯（PBB）	多溴二苯醚（PBDE）
电气实装部分	×	○	○	○	○	○
金属部件	×	○	○	○	○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SJ/T11363-2006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SJ/T11363-2006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

FOR P.R.C. ONLY

本标志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销售的电子信息产品、标志中央的数字代表产品的环保使用期限。

注意

如果换用不正确类型的电池会有爆炸的危险。丢弃废电池时请遵守当地的规则。

备忘录

Canon

原产地：请参照保修卡、产品包装箱或产品机身上的标示
进口商：佳能(中国)有限公司
进口商地址：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89号金宝大厦15层　邮编100005

CPX-C047-W01　　© CANON INC. 2014

修订日期：2014.03.01